

5201-53  
3600

# 蕉風

月刊

八八年三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412

March / 1988



圖片說明  
編輯筆記  
人 物  
讀 藝 錄

古典文學  
論 述  
戲 曲  
亂 彈 集  
雲 水 閒 話  
說 書 評 書  
散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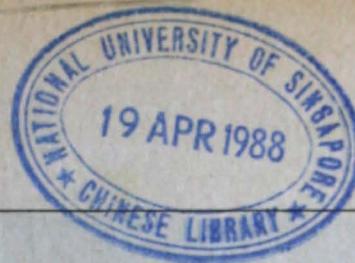
新葉篇

詩

筆記小說  
文藝專題

- 苗圃（油畫）  
叛逆與自由  
漁村來的叛逆少年  
巍巍絕頂日滿峯  
論吳冠中  
兩情若是久長時  
痘弦談詩  
再談戲  
連續集、日曆牌和大觀園  
真理·智慧·永恆  
一本詩評書  
假期手記／城裏的  
刺鳥／婚紗  
情書  
一面說話一面想起  
蘇簡樂散文五則  
人間物語四則  
阿細散文四則  
搭船  
永恆的愛  
朋友的女友／好冷的夜  
燕子  
風中寄語  
陶  
如果  
晨步  
花季  
歡樂  
魚和流水  
我的頭髮  
今我來思  
夜雨來襲／在風中／心情一二  
故事／大眾情人  
辯論前夕／在星夜闊別／樹／漁人  
說了不再寫詩、又寫詩  
書寫的人與無盡的書寫  
舌頭的鮮花四首

吳	冠	中	者	封面
編	李	永	樂	01
趙	趙	慕	媛	02
陳	陳	瑞	獻	06
黃	黃	葉	學	12
邁	邁	葉	整理	14
黃	黃	岳	克	21
塵	塵	潤	岳	22
張	張	光	僧	24
宋	宋	書	達	26
安	安	顏	啓	28
家	家	海	谷	30
伊	伊	簡	曼	32
蘇	蘇	樂	安	33
陵	陵	旭	樂	34
阿	阿	細	旭	36
潘	潘	華	細	38
張	張	好	華	40
草	草	莓	好	42
陳	陳	銘	莓	43
予	予	暖	銘	44
顏	顏	財	暖	45
馬	馬	國	財	46
月	月	凡	國	46
水	水	靈	凡	47
胡	胡	青	靈	47
陳	陳	和	青	47
方	方	昂	和	48
楊	楊	雪	昂	49
陳	陳	興	雪	50
鄭	鄭	變	興	52
喬	喬	梓	變	53
林	林	城	梓	54
張	張	忠	城	56
蘇	蘇	華	忠	封三



贈閱

## 編輯筆記

# 叛逆與自由

\* 編者

「漁村來的叛逆少年」和「巍巍絕頂日滿峯」二文，前者寫的是陳瑞獻的生活經歷，後者寫的是陳瑞獻的創作歷程，二文並讀，不祇趣味盎然，也使一般讀者對陳瑞獻（牧羚奴）這位「傳奇」人物會有更進一步的認識。

個性上的叛逆和創作上堅持不渝的自由心，可以說，是陳瑞獻這個人的「一體兩面」。正因為他的「叛逆」，不甘於重複自己——重複意味死亡——他才能在創作上自由發揮，不斷推陳出新；也因為他的開悟，而能懷着顆「自由心」來看待世情，不受環境的束縛和局限，他才能不為執着而執着，不為叛逆而叛逆，將創作當作生活上一種既隨興又認真的工作。

「漁村來的叛逆少年」是一篇很好的「勵志」文章，正在求學的讀者不妨一讀。

吳冠中是當代享譽國際的中國畫人之一，陳瑞獻的「論吳冠

中」一文，對吳冠中作品的特色有很簡要的評介。

這期的「古典文學」，黃學明以深入淺出的文字賞析了秦觀的「鵲橋仙」，讀過這首詞的人再讀此文，當會有更進一步的體會。

「瘡弦談詩」一文中，瘡弦談到了甚麼是詩、判斷一首詩是好是壞的條件、詩的意象、詩的批評、詩的分類、詩的風尚等問題，另外，也提出了他的詩觀，關心現代詩發展的讀作者不可不讀。

張錦忠的「書寫的人與無盡的書寫」，據他的來稿註明是篇「筆記小說」。閱讀這篇小說前最好有讀過三九二和三九三期《蕉風》中的「虎年讚虎詩」和「波赫士的虎詩虎文」，另外《白鳥之幻》這本小說集也不可不讀。尤其「波赫士的虎詩虎文」中

的一篇「波赫士格虎」更是要讀，因為它和這篇「筆記小說」有着不可割切的血緣。

讀者沒有想到吧，第一次碰到這種情形：讀一篇一千字左右的文字，還要另外「求助」於其他更多的文字，作者是「書寫的人與無盡的書寫」，而讀者卻成了「閱讀的人與無盡的閱讀」了。

更正：四〇八期中邁克的「誰解病中味」，應作「誰解痴中味」。

代郵：我們收到自吡叻 Temoh 寄來的兩張郵政匯票，一張是編號 H-929699 (十元)，另一張 D-513026 (二元)，唯寄錢來的人沒有註明姓名、地址，也沒有說明作何用途，另人費解。請這位「不明來歷者」來信告知。

通告：自這一期起，《蕉風》每期頁數減至五十六頁，而售價保持不變。 □

編輯顧問：姚拓、白森、鄭良樹  
梅淑貞、紫一思、曾梅井

出版、印刷：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執行編輯：王祖安  
編輯：伍梅彩  
發行：郭雪芬

經銷處：Malaya Book Co.,  
22-24, Jln. Bukit Bintang,  
55100 K. L.

Ipoth Book Co.  
75, Jln. Market,  
Ipoth.

Union Book Company (Pte.) Ltd.,  
Block 231, Bain Street,  
# 03-59,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0718.

編輯部：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7912455, 7912551.

# 陳瑞獻的生活經歷

## 陳瑞獻的叛逆少年

\* 李永樂



韶光逆走，歷史回頭……一九六〇年：新加坡華僑中學。

一個唸高一的少年，在拿到成績冊後不敢交給哥哥看，他偷偷囑咐同屋阿伯簽名，要他嚴守秘密。那時候，少年的雙親都在印尼。

美術 56 分、代數 0 分、三角 7 分、英文 0 分、生物 47 分、歷史 8 分、體育 62 分……總平均 38，成績冊上紅彤彤的一片，也難怪少年無臉見人。

悚目驚心的還不止是上述數字，而是操行欄中的兩個字：丙下。

明眼人一看就知，這還是師長大發善心的施捨。因為操行丁等，就得收拾包袱。這是少年平日打架生事，上課放屁考試作弊的結果，幸虧師長菩薩心腸筆下留情，並特准留級一年。

白駒過隙，日月如梭……一九八七年：法國首都巴黎。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的某一天，這名當年的問題少年，居然站在法國藝術聖殿——法蘭西藝術研究院的講台上，接受通訊院士的榮銜，還對着一群世界各國的

藝術大師發表演講。這個「問題少年」就是一九八七年新加坡文化獎得獎人之一，「左手美術，右手文學」的藝術家陳瑞獻。

瑞獻不止在美術上「多面向」——雕塑、刻印、書法、中西畫無所不精；在文學上也一樣「四通八達」，小說、詩、散文、劇本、寓言、翻譯……無所不能，這些年來，他在上述領域上的著譯作已多達十七本，而在國內外舉行藝術個展，前後也有九次，成就有目共睹。

說到翻譯，這位「中學時一度英文零蛋」的藝術工作者，現在能以中英文自由思考，講、譯、寫、聽；至於法文和巫文，也達到看、聽、講自如的程度。

### 蘇島岸外·偏僻漁村

出生於印尼一個偏僻的漁村小島，從小離開父母，到新馬求學和生活，少年時代如脫疆野馬的陳瑞獻，是如何「脫胎換骨」？是突變或漸變？他為甚麼沒有成為流氓敗類，相反地還攀上藝術高峰，享譽海內外，到底是甚麼人或因素改造了他？這一段荆



棘歷程，對於時下很多因學業成績不如人而自覺「前途已判死刑」的青少年來說，是有一定的啟發作用的。

如果說人生是海洋，際遇是波浪的話，人到中年的陳瑞獻所走過的路，無疑是澎湃而洶湧的浪花，交織着甜酸苦辣種種人生況味。

瑞獻的祖籍是福建南安，他的父親在一九二二年南來，落戶地點就在印尼蘇門答臘島岸外的一個名叫哈浪島的漁村，從「仍有鱷魚出沒」，就可想像那兒有多蠻荒，那窮鄉僻壤之地，只住着幾十戶捕魚人家，瑞獻的父親也是其中一位「討海人」，靠捕魚維持一家人的生計。

漁船經常都把捕獲載往蘇島東北部一個叫做峇眼阿比的小市鎮，這裏是一個深水港，也是轉運口岸，市景要比哈浪島熱鬧一些。因此，它成為漁人們的歇腳地，在漁船靠岸起卸貨之後，漁人們喜歡到小鎮上走走，順便為家裏添購一些日常用品。峇眼阿比和哈浪島之間的距離大約是一小時水路。

瑞獻對於哈浪島——他的誕生之地，只有很模糊的記憶。因為在二、三歲的時候，他們一家人就遷往峇眼阿比去了。為了家居的安全和孩子們日後上學的方便，陳父於是做了搬遷的決定。

峇眼阿比的人口較哈浪島多些，居民幾乎都是華人，鎮上還有純華文教育的學校。到了入學年齡，瑞獻就進入中華公學，一直讀到四、五年級，約莫十一、二歲的時候，他就在家裏的安排下，和一名堂哥一起到馬六甲，住在舅母的家裏，並且進入當地的一間英校。

那時候，陳父已向商業進軍，並把生意擴充到新馬，陳家在新馬兩地也有不少親朋戚友，瑞獻的一名胞兄，已先他一步到新加坡來。

在馬六甲的英校讀了兩年多的書，瑞獻的成績差強人意。後來，那位與他一起到馬六甲去的堂哥，又把他帶到新加坡，這是瑞獻第一次踏上這個島嶼，所住的地方是中峇魯區的信托局組屋。在胞兄的一位朋友的安排下，瑞獻進入裕廊的華民小學，那是

一所鄉村學校。

至此，小學時期的瑞獻，不但在住所上已經三遷，連學校也三易其所，試想想，在這種情形下，功課怎會有好的表現？才剛剛說到「三遷」，很快地瑞獻又搬到俊源街一帶。

從上述事實，我們已曉得瑞獻在小時候就已嘗到「離鄉背井，父母不在身旁嘘寒問暖」之苦，這個際遇已和一般兒童大不相同。

那時候，陳父按月寄生活費給他，與此同時，陳父的生意也蒸蒸日上，成為當地首屈一指的商業領袖，除了在中華總商會和警察部門任高職外，還成為米、鹽的總代理商。

### 逃學打架·無心向學

父母不在身邊督教的孩子，自然較別人享有更多「自由」，這意味着他更容易被捲入品流複雜的社會環境中。

小學畢業後，瑞獻進入本地的一所名校華僑中學。

華僑的校風自然不壞，然而，這時候的瑞獻，住在大坡文達

\*小學時寄居馬六甲舅母家的陳瑞獻。



街。五十年代末期，那一帶可說是龍蛇混雜，流氓私會黨盤踞之地。耳濡目染下，本就生性好動的瑞獻，自此逃學打架，無心向學，那時候是舊學制，就是中學三年高中三年。在高一那年，他終於讀出文首所刊登的成績而「被判」留班。適逢教育改制，他就安排在中四班就讀。

讀中學期間，父母也偶爾從印尼來新，與瑞獻小聚，但是對他的課業並無「提升」作用。陳父在印尼的生意缺人手，或許他老人家也認為兒子「不是一塊讀書的料」，因此鼓勵瑞獻跟他回印尼幫忙做生意，可是瑞獻卻不同意，他選擇留班，繼續讀書。

就在他重修中四（相等於舊制高一）的那一年，他經歷了求學生涯中的一個轉捩點。

一個操行壞、成績差，還因為歷史考試作弊，被校方記大過的學生，在一般人的眼中大都是無藥可救的朽木，而這學生本身的想法也往往如此。在這種被判「死刑」的情況下，學生總是自暴自棄，並與「常軌」越離越遠，周遭的人，包括同學、師長和

親友都逐漸疏遠的結果，使「壞學生」們更形孤立，接着便是結黨營私，叛逆胡來……

### 明燈指引・迷航之船

事情的演變有時候卻出人意表。瑞獻留級的那一年，遇到兩位他至今仍念念不忘的恩師，他們像兩盞明燈，指引着瑞獻這一艘迷航的船。

這兩位老師是教華文和文學的王震南以及教英文的陳少儀。

他們非但沒有「看死」這名問題學生，還努力在審查委員會中為他講情，使他免遭開除的厄運。這兩位老師也多方鼓勵他。陳老師知道陳瑞獻的英文差勁，但資質卻佳，屬可雕之木，便要他從頭學起，教他英文的基本文法，如犯錯誤則做記號，老師自編講義，很有系統地教導他，使他在逐漸進步中加強自己學習英文的信心和決心。

年歲漸長的瑞獻，在老師的悉心教導下，智慧頓開，也開始認真地反省，覺得不能再胡搞下去。同時，他還發覺身邊的同學都各有修養各有專長，父親的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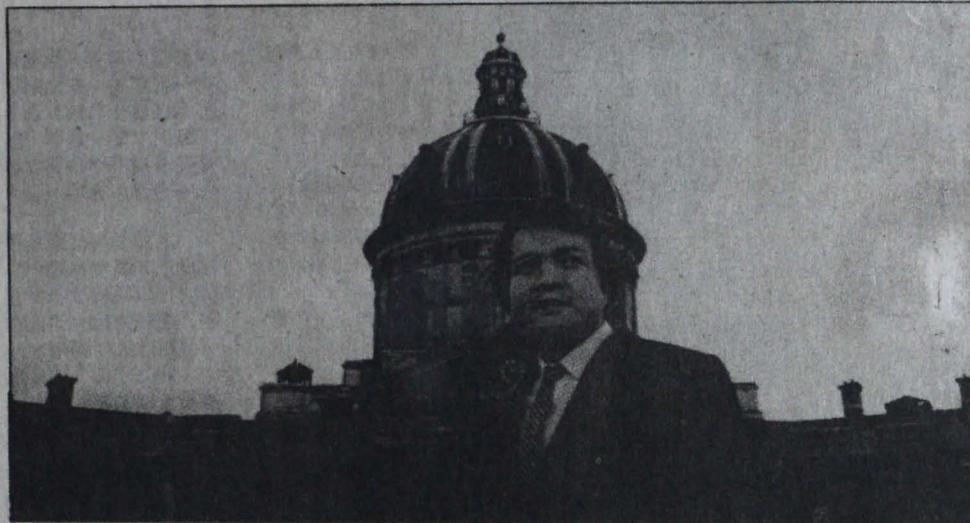
僱員在寫給他的家書中，也有諸多啓示，使他覺得應安下心來，用功讀書，並創出一番的作為。

瑞獻的華文老師王震南（王遜）在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出版的《蕉風》中，提起當年的學生時，曾經這樣的形容：

### 老師知遇・學生感恩

「瑞獻君在華中與余接觸多年，他的天賦頗高，志趣迥異於一般普通學子。他對於數理化的呆板公式，毫無興趣，而對於詩歌卻見興濃，書畫尤為熱愛。在學習之余，多花時間於作畫習書和篆刻印章。當靈感湧上心頭時，則執管直書，往往下課的鐘聲響了，他的文思如潮湧，只見他埋頭簌簌地揮動筆杆，不停地疾書，同學們都走出教室，吃午餐去了，可是他還不肯交卷。我了解他，同情他，並不加以催促，讓他從容地發揮他的靈感。十分鐘過去了直至下午上課鐘聲響了，他才如釋重擔，投下筆杆，連忙從袋中掏出手巾拭抹涔涔的汗珠。他是這樣一位醉心於文藝而好學的青年，難怪他在大學時代

\*  
頂前留影。  
接受通訊院士榮銜後，在法蘭西研究院的圓



，便疏於課堂裏的學習而注重於個人志趣的追求了。」

由此可見，這位老師早已看出瑞獻非「池中物」，事實證明老師的眼光果然準確。

而瑞獻也打從心裏感激老師的知遇之恩，他曾當着王老師的面對一位法國朋友說：「他（王老師）是最了解我的人，他是在我行將沒頂時拯救起我來的老師。」

除了上述王、陳二師，瑞獻口中的好老師還包括教他英文的林寶安及書法和華文的趙滿源。從留班那年的覺悟開始，瑞獻的課業已大有進步（除了數學），尤其是他一向視為「洪水猛獸」的英文，竟然猛進到成為全校最好的幾個同學之一，並使他對英文興趣日濃，考進當時收生極嚴的南大現代語系，專修英國文學及英文。

打從高中時代開始，瑞獻在詩文、書法、設計等方面就漸露頭角，且多次得獎。他在藝術上的興趣十分「多元化」，每一方面都有卓越的風格。佛學的研究也給他相當的啓示，使他能以自

由開放的心靈從事創作，「五蘊皆空」，他身、藝皆修，卻不孤絕閉鎖，這可以從他對待家人，對待朋友的態度看出。

大馬女作家梅淑貞說，瑞獻的「不群」，純粹是指他的藝術造詣，和他的性格無關。事實上，他對家人兒女的愛，對朋友的情，是人間所罕有的。說的是一套做的又是另一套的人在瑞獻面前一定會心虛腳軟，因為他只以真誠待人，從不作訛語……流露自他的眼睛的，是人間深沉的智慧。

### 開悟之後·眼耳皆通

而這位充滿了智慧的藝術家，又是那麼的平易近人，他忠於藝術創作，卻絕不把藝術置於高高的聖壇上，他能入復能出，從容不迫，來去自如。借用孟仲季的一句話，「瑞獻並非不食人間烟火，只是不願淪為物慾的奴隸而已。」

瑞獻對藝術，對人生的超然態度，始自一九七三年的一次奇異的宗教經驗。在那次開悟的經驗中，他一度陷入無我、膨脹與

透明的無助深淵，神遊太虛長達一個月，在這之後，他眼耳皆通，進入另一個境界，「沒有愛，沒有恨，更重要的，身輕，完全沒有惧怕。」這一次奇異的體驗，都記錄在他那篇境界高而深的小說「內空之旅」（發表於一九七三年九月《蕉風》月刊）裏。以前的狹隘、偏激，有形無形的人生枷鎖，一切都化為塵，眼前豁然開朗，祥光普照……

當然，「開悟」後的陳瑞獻一樣要工作，要吃飯，要睡覺，要柴米油鹽，然而，那已不是目的，而是途中的花花草草，景色縱然綺麗，也只是駐腳片刻，他還要走更長的路，去更遙遠的地方。 □

# 巍巍絕頂日滿峯

陳瑞獻穿梭於藝術宗教間

\*趙慕媛

「釋迦是個大藝人，他的作品是整個宇宙。」

這是陳瑞獻對佛家佛陀的洞悉真言。

他投拜廣義法師，數十年參禪學佛早已「頭腦遭裂復合而長出新眼睛。」

他梵行高遠，於人生藝術宗教三者間穿梭出入，從容不迫，任何一個揮筆揮刀都帶來新氣象。

瑞獻就是個大藝人，其書法、文章、紙刻版畫、枯筆人像、印章、水墨、膠彩樣樣精絕，以心眼交見凝鑄藝術新景觀。

## 靈思慧見洗心塵

他在藝術媒體上傾注的靈思慧見，於五色紛擾的大千世界中拓一片淨土，讓觀者依自身領悟洗滌心塵。

這位氣象非凡，內外雙修的藝術家，聲名早著，在國際藝壇上穩佔一席地位。頒授予他的國際藝術榮譽紛至沓來，許多著名博物院，美術館和私人收藏家多方購藏他的作品。這樣一位振幅深廣的藝人，新加坡遲至第八屆文化獎章才選他為美術組得主。

四十四歲的陳瑞獻生於印尼蘇門答臘島的漁人之家。年少經歷過驚心動魄的曲折故事，並成為他創作短篇小說引人入勝的題材。

瑞獻早年筆名牧羚奴，是本地現代文學前衛型人物。在求學時廣閱中西文學，於報紙副刊發表詩、小說、散文、譯作等，掀起新加坡現代文學的創作熱潮。他的第一部詩集《巨人》，是新加坡文學史上第一部現代詩集，也是本地現代文學作品結集的開端；《牧羚奴小說集》也是本地文史上第一部現代小說集。

此後瑞獻創作不輟，前後結集出版了十七部著譯。一九七三年詩人決然深入禪定，暫離文藝，全面開展他的內空之旅。一九七七年復出時，他已是個悟道的自由人，全心志力投注在繪事創作。

兩年後，瑞獻的成就獲法國政府頒予國家文學暨藝術騎士級勳章；一九八五年獲法國藝術家沙龍國際展金質獎章；去年更入選法蘭西藝術研究院為通訊院士。

從七十年代至今約二十年間，瑞獻舉行過六項個展，地點包括大溪地高更紀念館，法國百樂酒和台北法國文化科技中心，每次展出都引起轟動。

## 詩畫相融功力深

瑞獻是個智性與感性豐碩的詩人畫家，其文學與文字功力之敏銳深刻，實為海內外使用中文藝人作家群中的翹楚之一。



他在創作注「蟲眼造形」中說：「蟲眼是秋聲，告訴你在『臘月』未被蛀掉之前，趕快精讀，把書翻刻在心板上。」還有「大花海幻覺」一段：「石是大花芯，泉是大花瓣，小魚則是調換二景的按鈕。」文字以詩入畫，以畫入詩，詩畫與哲思融鑄成一流文字。

再如為東西方兩大藝人造枯筆人像的提款，盡顯畫家文字才華。「賈氏（賈可梅提）那雕塑，於血肉模糊中拔出，猶犬枯枝，人命瘦鐵，惟真實仍在輕紗之後，千年尋搜，人畜盡成塗炭，終置雕塑於小指尖，一彈成灰。而賈氏風貌，猶骨頭擎天，洞穴光透，風中橘皮，藤死老干，使其作品面目，巍巍盡傳。」

他描寫齊白石白文印面的文字一樣高度概括，文字如畫，齊、賈二大師的性情，藝術與心路歷程，赫赫在目。

### 奇才求索苦用功

瑞獻在藝的光芒眩目驚人，使他享有「奇才」甚至「天才」美譽。但他徹底求索堅苦用功的精神也同樣驚人。他嚴格的進行自我鍛鍊，認為只有喚起明覺感，才能通往深遠的想像世界，才能瞭知真理；方法是專注諦觀，感官練習及哲學明覺。



\*陳瑞獻和他獲法國國家博物館珍藏的油畫作品《咒巾》。《咒巾》是描寫不丹人民的宗教信仰和心境。畫底色為暗褐淺褐滲和，底下一片樹林，畫幅中央的天空有三條白色細線，繫上無數寫滿經文的咒巾，作不規則排列，於風中悠悠翻揚，如遍遍經文不斷響徹空中。在第二條細線中央以「六字真言」的藏文，化成巾旗的樣子。他說，不丹文與藏文相近，六字真言便是「唵嘛呢拍咪吽」，意謂「在蓮瓣上的珍珠」。

他強調不斷發掘人類的感覺，如愛基斯摩人能用三十個字眼形容「雪」，瑞獻特為文「冰白之書」與「飄香之書」，深究如何發掘人類除視覺以外的各種感官領域。

他建議「通過瑜珈術，靜坐等修練法充分解放隱藏中的大力量，使渾身上下細胞都運作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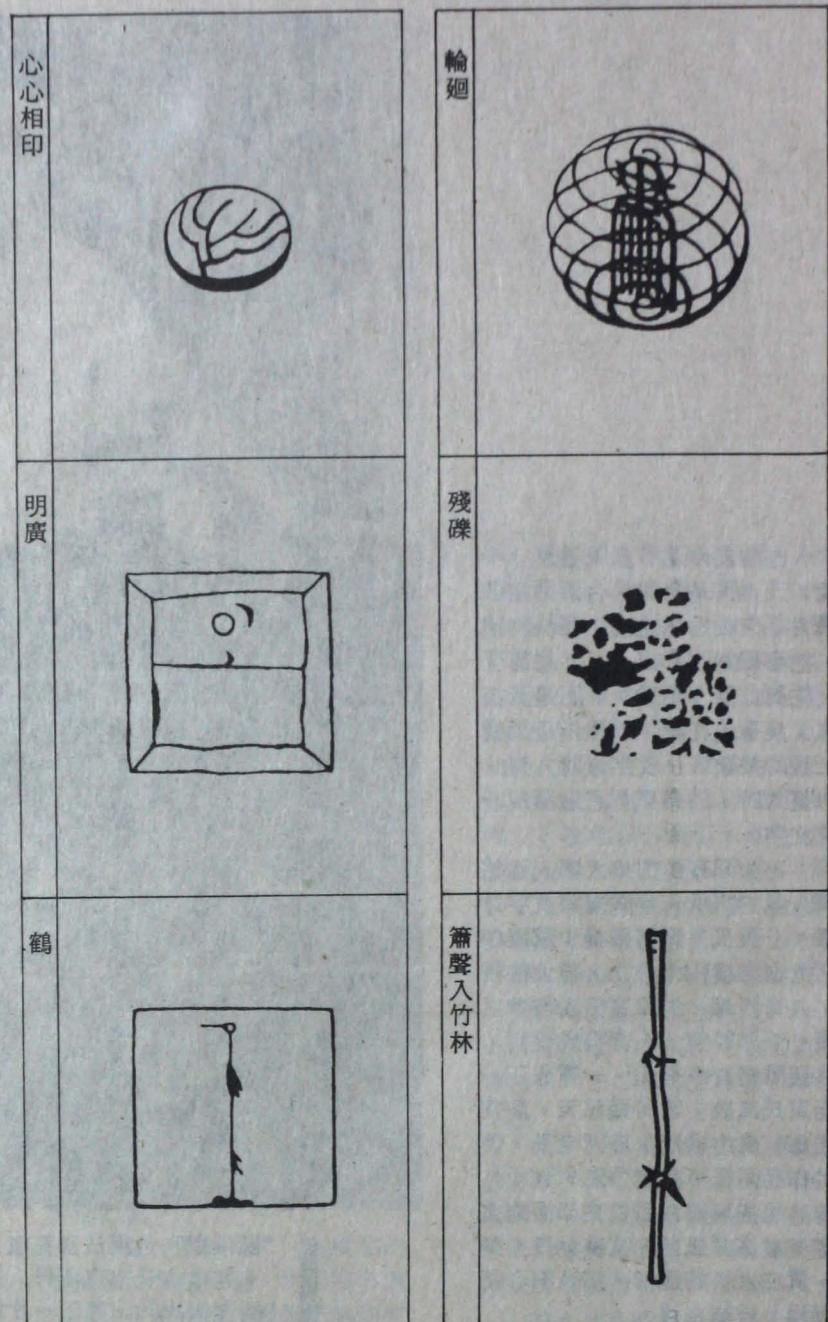
經過長期修練，他說，聽雨的人能清楚分辨出雨滴在遠近多重層次。瑞獻進行的磨利感官的有趣遊戲是，與友人海邊觀潮，同時試辨空氣中的鹹腥味。

瑞獻因此是個揮發大力量的畫家，自由自在地表達宇宙人生的多元層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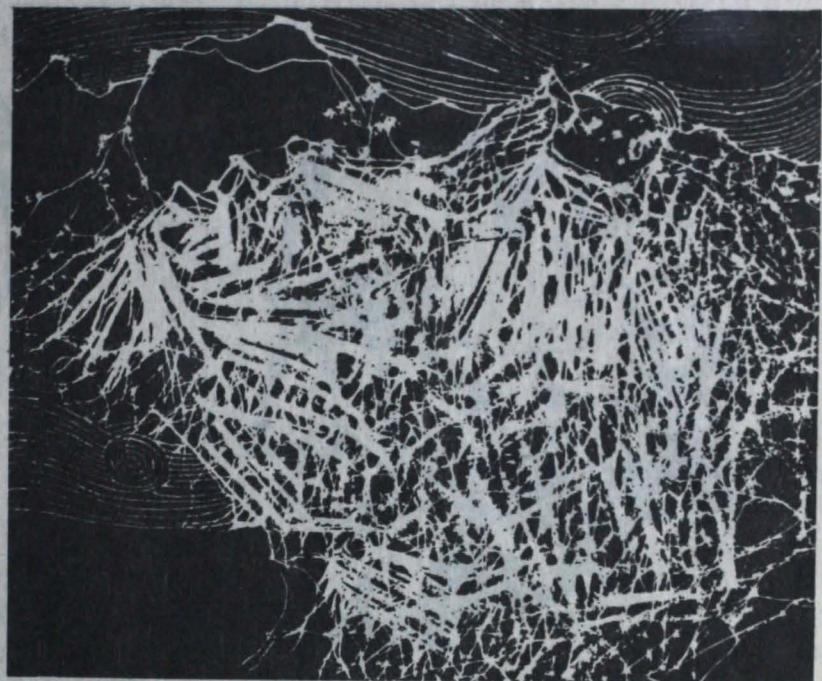
為求心眼觀照，印証道藝相通，瑞獻身體力行內空之旅，「暫把理知熄掉，把更深意識層內的燈火扭亮。」他說，「往內走」能破除人人的心靈障礙，達到精純完美。唯有開悟的藝人能自由出入。

### 筆落處藝術再生

瑞獻的作品，便是長期「往內走」後觀照自然的一番心感外投。他說過：「沒有甚麼比千篇一律更令人想到墳墓。」瑞獻創作的信念便是永遠不重複自己，



\*《瑞獻之印或內心刻石》是一本深具獨創性的印集，由陳瑞獻治印，戴文治 (Michael Deverge) 題詩。集中的卅五枚刻印映現出陳瑞獻在生命之旅的沉重腳步、重重心事，以及修道長途中明澈開悟後的會心微笑。陳瑞獻將這些刻印稱為「寸版畫」，又曰「印之處女地」。



\*紙刻作品《人隱山風中或賈可梅提側面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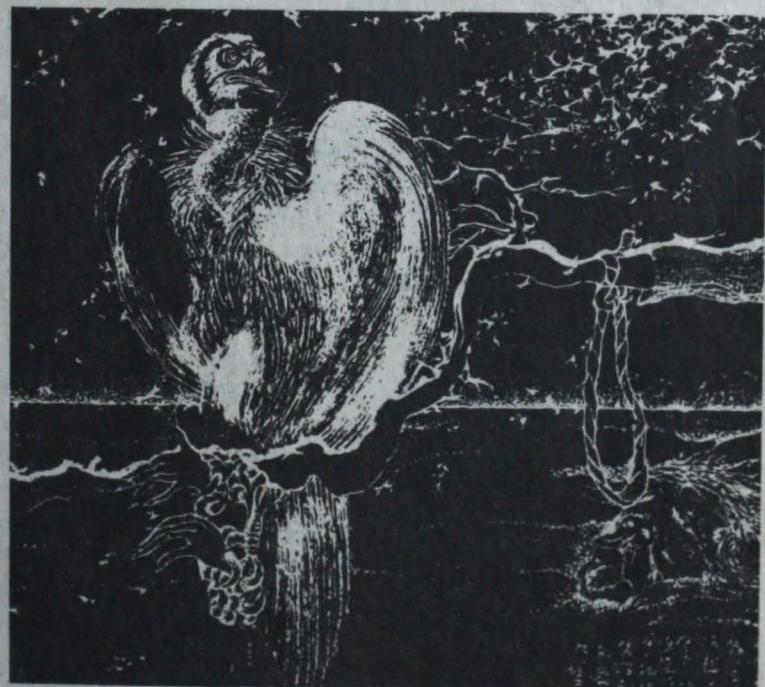
每一落筆都是藝術的再生，一個變的契機，新的起點；而他的契機起點之多令人驚嘆，任何一幅作品都是新景觀，廓天地之視野，促觀者層層思考。

畫家一九七八年起在一方黑紙版上刻刮削磨的紙刻藝術，首開風氣。紙刻黑白的深邃與震撼力，在瑞獻多寡機心的運轉下呈獻繁富奇麗的世界，有佛人的悲憫，幽默的趣味。點線運動與光暗烘托提升了原本微末的藝術媒體，表達了生命的沉思與瞭悟。

### 刻刀底下見真理

《瑞獻內心刻石》是一個革命，從傳統走出，他以圖象詩意入印，每方印說故事。刻刀底下的印已不是單純文學美與氣韻的傳達，畫家飽滿的情思哲理高度濃縮於方寸間，創立了朱白文畫。其印或方或圓甚至一大只比五腳印，打破治印各種框框。

「心心相印」與「輪迴」富立體感，線條精美自然。「明廣」如一幅懸牆上的水墨或窗口。「石乃久坐之人」以裂痕裝飾百念不生的入定境界。「殘碟」印上諸石碎裂，刻出殘碟的真正形象。「鶴」孤絕佇立，面首向西，最後「簫聲入竹林」，完成動人心魄的生死旅程。



\*紙刻作品《許多聲音傷逝在風中》。



\*枯筆人像——海明威。



\*枯筆人像——沙特。

枯筆人像是瑞獻的另一絕，棄圓健尖齊四德具備的毛筆不用，以一枯筆，為中外大師藝人造像，盡顯畫家運用毛筆的深厚功力，道盡人物的内心世界。

瑞獻的水墨與油畫蔚為大觀，一反常態，充份反映這位多面全才的個人氣質。

他早年的冥想油畫意象極端繁複，畫布上幾乎常不留空隙地滿佈他參禪後密密覺受，那種表達方式帶着執意傳道的精神。從結構佈局與用筆，冥想畫予觀者感受是厚實龐然，像《譯者玄奘》，《臉部發光的詩人在馬群中吸胡姬》，較後期的《化裝仙人在盛裝的海上》等，一如瑞獻為破除文人文質彬彬形象而於早年練就的大塊頭舉重胳膊。

從冥想油畫漸行漸遠，瑞獻近幾年從峇厘、緬甸、不丹等古刹佛地觀遊回國的系列膠彩作品，又呈另一番明淨清澄的意境，返朴歸真，為畫家與大自然心通的展現。

《南山系列》是陶淵明悠然見南山的化境，星星點點菊花風中探首，一片會心的恬適。《淵明山谷》是心靈桃園的另一種寫法，畫中鷄犬之聲相聞。《螢火蟲的果屋》洋溢愛的童趣，螢火入住瓜棚，與《淵明山谷》皆色調朗爽怡人，田園寧謐。

《寂靜之書》的嫣紅山脈與《春柳》漫漫飛架上綺紅柳綠，是瑞獻畫作中少有的浪漫情懷。

《青穗草原》以青綠藍紫帶出極目綠原的新芳醇，畫家力求色澤明的瓷的效果。《偶見好鳥一雙》以焦褐色掃過滑面紙製造仿古絹的殊效。《緬甸北甘》蒼茫天地裏心境閑靜，如低眉含笑的老僧。

這些畫作寧靜致遠常予人豁然開朗的悟境，在純淨的大方向開展每幅畫個體的風格。

### 穿梭遨遊宇宙間

瑞獻之水墨畫禪機深藏，蒼勁、飄逸或淋漓氣勢，都有意想

之外的獨特構圖，峰迴路轉，墨趣豐富。《巨竹》放大竹之數節如一棵大樹，墨韵酣暢。《水定》水紋波動，鏡花水月如虹如幻，像一層油彩的光華。《斑鳩之歌》極富古畫淡雅朴稚的味道，但佈局和衆斑鳩姿勢是瑞獻不走舊路的創造。《賈可梅提像》確如夕日，使賈氏作品面目巍巍盡傳。《修女特麗莎》合指坐如一尊石，頭額伏在合攏雙手，救苦安老的赤誠謙和傳諸人心。

瑞獻的想像長滿飛翅，在時間之廊穿梭遨遊。以他今日重量級的地位與畫價，仍然一貫的靜坐念咒自省，一貫的自由創作，不受任何俗世名利的干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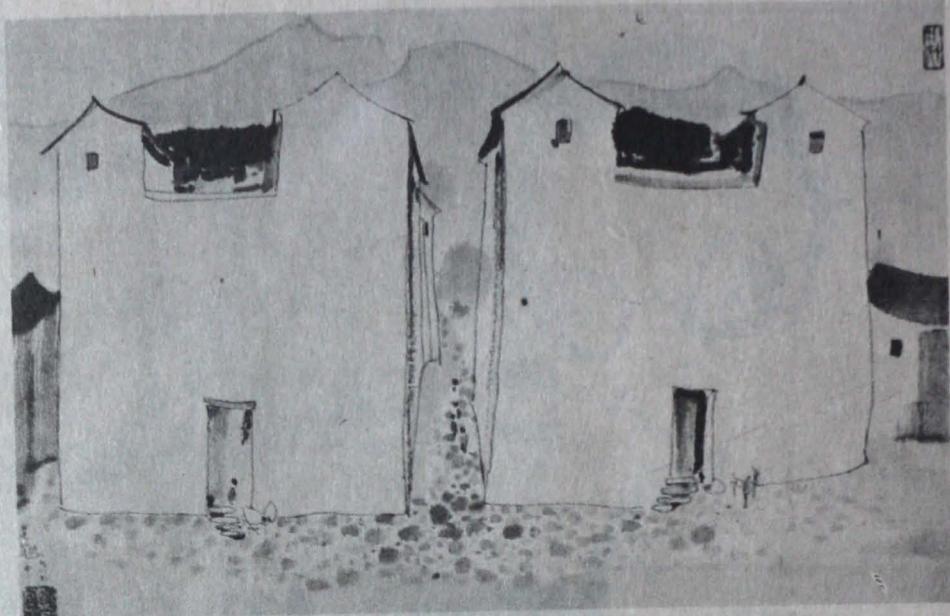
畫家常攜領衆生登高望遠，引景觀泉湧，而樓梯，永遠上不完。 □



\*陳瑞獻一九八四年的水墨作品  
《蒼鶻之歌》。

# 論吳冠中

\*陳瑞獻



\*鄰居 吳冠中 彩墨 50 x 70 cm

假借里爾克的詩意象，在巴黎的園圃內，在他的藝術與生命的樹上，果實引退，往成長過來的中心下沉。然而，由他本行的油畫布上抹去的黃色，經已在相對說是他的新戀的宣紙上顯出金光。它由故土熱烈向上向上攀，在明麗的花朵中化為火焰。日夜分娩，一顆新果急切要與外在相應的空間應合。

今日中國最重要的畫人之一吳冠中，正在擴展他的藝術疆域。他已來到新加坡。

事緣他要飛得比渡鳥更完滿，以狄瑾笙心靈選擇自身的交際界那樣堅決的作風。印象派，野獸派及其他畫人的藝術把引到巴黎；三年羈留，安泰式的不安催他歸去。中國的土地與人民之於吳冠中，猶馬格沙的熱帶亮光之於高庚。絕棄往往來自一個對自家氣質，與周遭的人動植物的關係，以及對所用媒體功能的深刻了解。在五十年代，吳冠中放棄人物畫，尤其是裸畫，而選了風景；七〇年代，除了油畫，他開始用彩墨；入八十年代，他幾已

放棄油畫，專門去搞中國畫。

絕棄意味從新開始。里爾克寫道：「倘天使允臨，定當是你以謙謹的決心永遠創始而非以淚令他信服：你將永為創始者。」一個從未為自家有多高成就而感到滿足的創始者。像吳冠中這樣享譽國際的中國畫人不多，而他的聲望是立於更鞏固的藝術基礎，而非政治的聳人聽聞之作。趙無極比吳冠中晚到巴黎，像梵谷為了遠離祖國慘淡的顏色而落戶法國，趙無極入了法籍。趙譽吳為當代中國最有創意的畫人，他們一樣高大。

羅丹堅信藝人應不斷工作。吳冠中不枯坐以待靈感破窗而入。他進行工作。三十年來，他足跡遍中國，時也出外，速寫本永不離手。很久以前，遠在一個清晨他出發，不倦地走着，永無終點，走過路，荒地，草徑，大平原，他灰白的太陽穴，是亞歷桑達的太陽穴，被長風鞭撻，頭髮混捲着烟塵，棘刺，枝椚，混捲着蒲公英。長城，山巔千年松，河岸臥石佛，蓮花村迷宮般的水

道，在晨光與叫賣聲中的小城鎮，都是他尋思的對象，直到他畫出畫來，一如里爾克在植物園凝視黑豹直到他能寫出詩。敏於觀察人與物的特性，吳冠中從外在的客存事物，找尋足以顯現唐張璪所強調的畫人的主觀性，回憶，冥思，狂想，乃至最細緻難解的心源畫面。他歡唱江南美景的牧歌，日出山花紅勝火，春來江水綠如藍；也是北方自然嚴觀的傳報者，天寒遠山淨，日暮長河急。他的畫不是客觀描繪，也非自然主義之作，而是從面面現實取來不同要素，經過綜合的產品。吳冠中身懷絲竹在山水，山水因此有清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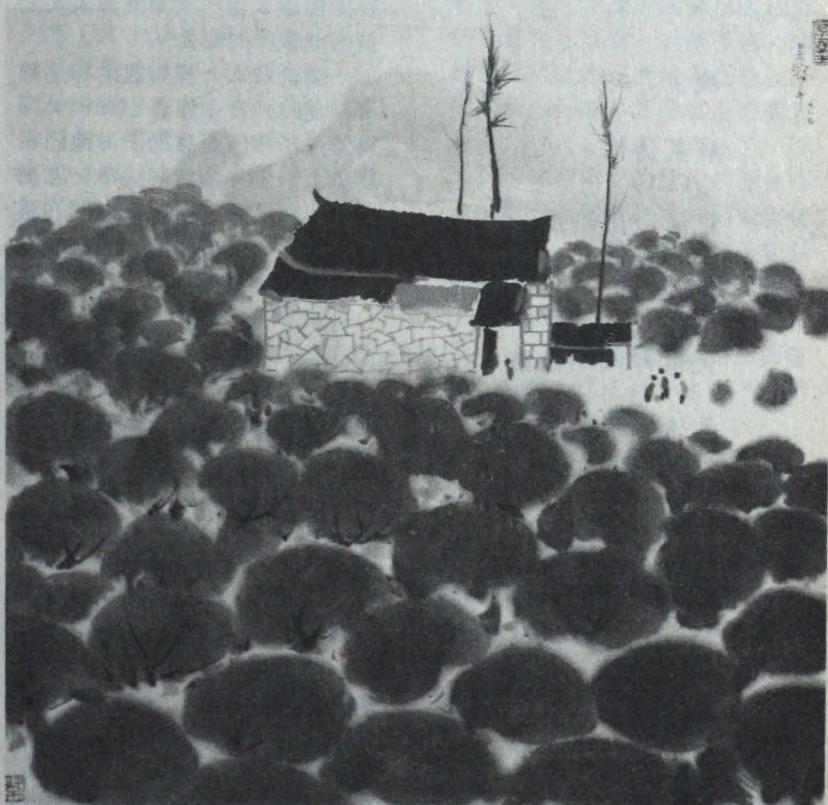
吳畫主要是由流暢線條與滴點組成。線長，細，勻稱，脫盡傳統中國毛筆在不同速度與壓力下的變形；線分虛實，置賓主，把天地劃開。吳綫雖在起收筆饒有宋姜夔的懸針垂露蠶頭鼠尾之象，他的用筆動搖了傳統的用筆法。他可用排筆揮出近於斧劈折帶一類效果的粗線，從示面、面積或量，或使一形顯明暗，以示



\*松魂 吳冠中 彩墨 70 x 140 cm

體積，但他的線全無鬼皮牛毛一類皴法的迷纏；吳綫流動，彎曲迂迴，雖然完全自動性，偶爾也傾向波洛克的源泉。而清松年說：若一點壞，則全功盡廢。苔點在古代畫人，是美人簪花，雨點甜瓜子蠻背蟻陣等技法不一而足。吳點則是跳豆，踢躍石，要雜，衆多，而七彩，時而跟法朗西斯的虹雹子過從。吳冠中應用千千萬萬點來漸化明暗，來鑽營別度空間，來飾石，來表現一陣飛葉，來醒凸一痴墨，來續連，來藏一超實的蛇足，來象征欲念的散化。至於色，是輕染在生宣上，他惜墨，較喜灰色調。光四面八方灌入畫，畫中的色與墨，以王原祁的說話，是互不相碍，又墨中有色，色中有墨。

吳冠中對繪畫有驚人的熱忱，並且永不退轉。在納波可夫筆下，人類僅有的兩種最醉心的熱愛是文學與蝴蝶，吳冠中加上了繪畫。現年六十八歲，他仍日夜不停工作，冀求造出像艾略特眼中但丁的詩篇，那種觀者得一生努力才有望看全的作品。 □



\*茶場 吳冠中 彩墨 70 x 70 cm

# 兩情若是久長時

秦觀「鵲橋仙」賞析

\*黃學明

纖雲弄巧，  
飛星傳恨，  
銀漢迢迢暗度。  
金風玉露一相逢，  
便勝却人間無數。  
柔情似水，  
佳期如夢，  
忍顧鵲橋歸路！？  
兩情若是久長時，  
又豈在朝朝暮暮。

## 〔語譯〕

織細的彩雲織出巧妙的花樣，流星傳達離別造成的痛苦，牛郎和織女走了遙遠的路，悄悄地越過了銀河。他們在風清露白的秋夜相逢，見一次面便勝過人間情侶無數次的相見。

愛情像水一樣的溫柔和連綿，相見的好日子像夢（——美好得使人不相信是真的），他們在鵲橋上分別，各自回去時，怎麼忍心回頭看啊！兩個人之間的感情假如是永恒不變的，那需要每天每夜在一起！

## 〔賞析〕

在天氣好的晚上，抬頭仰望，可以看見夜空中有一道白茫茫的光影，那是由無數遙遠的星星綴成的，英國人叫 Milk Road，直譯是「牛奶路」；中國人叫「銀漢」、「星漢」、「天河」或者「銀河」。在銀河的一端有一顆星，叫「牽牛星」，另一端有一顆星，叫「織女星」。每年農曆七月七日的晚上（七夕），牽牛星和織女星比平時接近，好像向銀河中心靠攏。實際上牽牛星和織女星之間相隔着許多光年的距離，永不可能在一起，但是中

國人看到這個天象，就編出了美麗的牛郎、織女神話。農業社會裏男耕女織，所以牛郎織女就代表了普通的男男女女。

故事是這樣的：牽牛星和織女星都是天上的神仙，違反了天條相愛，結成夫婦。玉母娘娘震怒，拔下頭上的玉簪在牛郎和織女間一劃，就出現了一道寬闊的銀河。牛郎和織女只能隔着銀河脈脈相望，不能在一起生活。後來由於群仙幫他們說情，玉母同意讓他們一年相會一次。於是無數的喜鵲飛來，一隻啣着另一隻的尾，在銀河上串起了一道長長的鵲橋。牛郎和織女就踏在喜鵲的背上，走過脆弱和狹窄的鵲橋，在銀河當中短暫地相會——只是十分短暫的相會，因為喜鵲能承擔他們多久呢？他們轉眼就必須分手，走向相反的兩岸，喜鵲也要飛走，想再見只能等到下一年了。

以上介紹這首詞的背景故事，以下來談正文：

織女星是中國婦女的工藝之神，她能織無縫的天衣，手藝當然巧妙。農曆七月七日，中國古代的婦女都要祭織女，求祂賜給她們巧妙的手藝，所以七月七日叫「乞巧節」。這首詞一開始就



說「纖雲弄巧」，暗示了這是「乞巧節」。用一個「弄」字，使人覺得雲像是有生命的東西，能自由地活動。在這織女星的大好日子，天上的彩雲都織出巧妙的花樣，好像人間張燈結綵慶祝佳節的情形。

第二句「飛星傳恨」，有人說「飛星」就是牽牛星和織女星，未免缺乏想像力，而且也講不通。織女星和牽牛星隔着無限寬闊的銀河，只能靠流星來通信。流星像是人間的快郵，挾帶着燃燒的熱情，飛過分隔兩個人的時空，暫時照亮了黑暗，傳達了相思之苦帶來了安慰。

「銀漢迢迢暗度」：「銀漢」就是「銀河」，已經說過了。「迢迢」是遙遠的樣子，說明橫過銀河的鵲橋是很長的，牛郎織女須走遙遠的路才能相會。用一個「暗」字，有偷偷摸摸的意味在內，到底這裏是神聖而禁止戀愛的天庭啊！他們不能毫無顧忌地彼此憐愛！

「金風玉露一相逢」：「金風」就是「秋風」，「玉露」是「白露」。「乞巧節」在秋天，所以「金風玉露」是點明時間，但是也可以指愛情的滋潤。「便勝卻人間無數」：他們這樣一年

一次相逢，那種甜蜜、熱烈和幸福的程度，要勝過人間情侶無數次的相見，那當然啦，誰愛得像他們那麼深，又受到他們那樣痛苦的隔離？愛得越深，分離造成的痛苦越大，然而相見時的快樂也越大！那種快樂一定是一種大到使人幾乎無法承受的快樂！

「柔情似水，佳期如夢，忍顧鵲橋歸路？」他們的愛情像甚麼？像水那樣溫柔，像水那樣綿綿不盡，無法斬斷。他們覺得相見的好日子太美好了，美好得像他們在分別時做的夢，美好得不像是真的，因為現實總是充滿缺憾的。經過了這樣大的幸福後，分別的痛苦更加大了，大到這樣的程度——他們分手時不再回頭看對方，不是不依戀，而是怕這一看就要崩潰，無法控制自己！所以他們作了最後一次擁抱後，不再看對方一眼，再也說不出話，只是轉身走過閃亮而凝滯的星河，走向寂寞和黑暗的河岸。

最後兩句是畫龍點睛，秦觀提出了他獨特的愛情哲學。牛郎和織女這樣的愛是痛苦的嗎？是悲劇嗎？並不，毛姆說得好：「愛的最大悲劇，不是別離，而是冷淡。」人間男女的愛往往不持久；熱戀時海誓山盟，以為可以

愛到海枯石爛，分開沒多久，兩個人都變了，再見面時，竟然發現自己再也無法忍受對方的存在了！過去有過那麼美麗那麼熱烈的愛情，現在見面時居然比對陌生人還要冷淡！這真是莫大的悲哀了。熱戀時情人眼裏出西施，情人眼裏出潘安，柔情蜜意，結婚後摔杯砸碗，因誤會而結合，因了解而分離，真是莫大的悲哀了！

牛郎和織女的愛卻永不會冷淡，因為他們對對方的需求永遠得不到完全的滿足。他們一年只能相見一次，永遠沒有機會對方感到厭倦。他們的愛是真的永恆不變的，那麼又何必朝朝暮暮在一起呢？久久見一次，不是更加美麗更加快樂嗎？

王勃的詩「海內存知己，天涯若比鄰」，從另一個角度寫分別，也有新鮮的意思。只是那是寫朋友之情，讀了只使人覺得胸襟開朗。「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寫的是男女之情，讀了就覺纏綿有緻，而且動人心魄。□

# 痖弦談詩

整理／葉苗

不久之前，在台北聯合報副刊舉辦的一個國際性的文學討論會上，法國詩人畫家藍勃特先生要求在座的詩人，每一個人試着為詩或者詩人下一個定義。於是大家都各自根據自己的詩觀或美學觀為詩下了很多定義。這些定義好像不太像定義，是一種不是定義的定義，顯得非常生動有趣，並且好玩。

藍勃特先生第一個對詩下定義：「詩是字的節日，面具的反叛，字的夢，黑色的工作，荒謬的睡眠。」

詩人洛夫也說：「詩人是一個清醒着做夢的人，詩人必須是詩的奴隸，但卻是文字語言的主人。」洛夫還下了定義說：「照鏡子的時候，我們所看到的不是現代人的映象，而是現代人殘酷的命運，寫詩就是對付這殘酷命運的手段。」

有聲詩集《地球筆記》的作者，年輕詩人杜十三說：「詩是文字的電影，是語言的酒，愛的地圖，思想的壁壘，是一種感覺的思想。」

詩人，也是有名的畫家楚戈說：「詩是用文字向未知探索的觸角，詩人就是蝸牛。」

散文家胡品清說：「詩是生活方式以及女性之實現。」

青年詩人陳義芝說：「詩就是人與人交流的感情，詩是人與人的倫理關係，人與自然的重新組合。」

另外一位青年詩人白靈說：「詩人是藝術的侵略者，詩是通向夢的梯子，語言就是它的階梯。」

我那天也在座，忍不住也湊了個熱鬧，根據我自己的想法，為詩下了個所謂的定義，我說：「詩是沒有弦的琴，沒有眼的笛子，沒有嘴唇的歌聲，沒有角的鹿，沒有肉體的靈魂。」

聽了大家為詩所下的定義之後，我深深的感覺到，詩是沒有辦法下定義的，因為詩是沒有疆界的，沒有固定的形象，每個人為詩所下的定義，都只是代表了他自己單方面的看法。而且下定義，是非常危險的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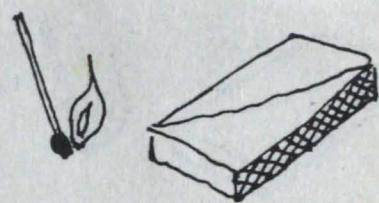
我早年喜歡寫札記，有一句話說：「詩人是不幸的搜集者，搜集不幸，包括搜集自己和別人的不幸。將古人的不幸重新的詮釋，把未來的不幸拿來做一個預言。」這種不幸可以小到一朶花的墜落，可以大到一個山崩的災難。所以說詩人是無事忙也可以，大驚小怪也可以，而且把事情擴大來看，任何大大小小的事情都可以變成非常重要的事件，在詩人的眼裏面。

中國有一句詩說：「落花猶似墜樓人」。落花，只是個小事情，但是，在詩人的眼中，就變成一個很大的事件，詩人甚至可以聽到落花的驚叫。因為詩人把一花一草放在生命尊嚴崇高的這一個位置，那麼根據這個觀點，在世界上，在大自然界，不管是人、物、事，不幸實在是太多了，花落、鳥飛、水流、雲散，都是一種不幸。

同時，我在札記上也有一句話說：「詩，就是生命的本身，詩是詮釋生命的、批判生命的、

\*痖弦是當代台灣出名的詩人之一，他自一九五一年開始寫詩，詩作甜美、機智，但可惜的是一九六五年後他便停止創作，真正成為「痖弦」，而以整理詩史、提拔後進為職責。

本文整理自台北喜馬拉雅有聲文學系列之一的《痖弦談詩》錄音帶，其中的看法，對剛寫詩的人來說，是很有助益的。



提昇生命的、增進生命的，強調生命的。」所以一切沒有生命力的詩，都是壞的詩，具有生命力的詩，就是好的詩。至於說詩在形式上的運用、語言的運用，那都是次要的，主要的是看一首詩裏面有沒有生命的原質，使每一個人碰到這些生命的原質都感到非常的震撼、共鳴。

那麼，甚麼是生命呢？這不是一個抽象的名詞。我們每一個人都活着、有感覺，這是最真實不過的，這也是一個最原則性的考察，所以世界上有好文學壞文章，壞文章有時候可能也是好文學，為甚麼文章很壞而它還是好文學呢？就是因為這個文章裏面雖然有些詞句不太好，但是它有生命的原質在；那麼有的呢是好文章，但卻是壞文學，因為文章、詞句看起來都非常通達，但是裏邊是個平凡的東西，並沒有生命的原質存在。

文學和文章，兩者如果僅僅只能選一樣的話，我覺得寧可選文學而棄文章，當然一個文學作品如果既是好文學又是好文章，那是最理想不過了。

●  
考察判斷一首詩的時候，我們看一首詩有沒有生命，這是最準確的評估一首詩的方法。此外，我還試着用三種條件來衡量一首詩是好的或壞的。

第一個就是思想性，我們可以考察下一首詩裏面有沒有好的思想、深刻的思想、有價值的思想？那麼思想性提高到最高的時候，就是所謂哲學了，所以我們稱印度詩人泰戈爾為詩哲，他

不僅是詩人，他也是哲學家，他等於說是用詩來表現哲學的一個藝術家，因為他的詩裏面有非常充沛的哲學性。

第二個條件，就是藝術性，就是考察一首詩的形式和內容是不是完美的、均衡的、謹嚴的，從美學的角度上去考察，當然這裏邊也包括音樂性、語言的使用、結構等等。

第三個條件是創造性。創造性就是把這首詩跟過去已出現過的古典作品做一個比較，找出其創造的意味，有多少東西是作者新創發的，是創造呢還是因襲的？

當然，用硬性的標準來衡量一首詩，也是非常危險的事情，當然這是沒有辦法的辦法。

●  
又有人說，詩是意象的花朵。所謂意象，就是意念的形象，詩的魅力就是意象的魅力，詩人就是個意象家。我在早年的札記上也有一句話說：「詩不是觀念的指陳，而是意象的呈現。」

現代詩非常重意象，廣義的說一首詩就是一個大意象，一句詩、一行詩就是一個小意象，一連串的小意象組成一個大意象，就成為一個完整的作品。因此，意象不應該是孤立的，而是一個有機的連繫。每一個小意象對大意象提供責任，少一個或者多一個都不行，也只有這樣一首詩才能夠有組織、有張力。一個小意象完成佳句，一個大意象就完成佳篇。

我們說有很多詩是只有佳句而沒有佳篇，句子很好但是整篇不好；也有一種詩是只有佳篇而

無佳句，不重謀句而重謀篇。在我的看法，當然，有佳篇而無佳句也是好的文章，不過我認為最好的作品，是既有佳篇而又有佳句。

寫詩的時候，不能夠為了佳句而以詞害意、文勝於質，意象在使用上要非常的準確，而且要誠懇，不能誇張，才能夠達到詩的美學效果。因此，語言的創新要大意象成篇的創新，小意象成句的創新。這種成篇的創新跟成句的創新，詩才能有完整的呈現。

同時，意象也要有制約，不能夠揮霍。有人批評浪漫派的詩歌，說浪漫派的詩人像浪子揮霍金錢一樣揮霍他們的字句，這就是不夠制約和精簡。精省的處理，可以說是中國古典詩的特色，中國古典詩人最會利用簡潔的文學形式，用最少的語字表達最大的意念，想像力可以達到無限的延伸。所以一個好的意象出發，好像輻射一樣，具有很大的放射力，具有很大的多義性，你可以根據這個意象想到很多很多事情，而且你每一次接觸它的時候，都有一種新的發現。

如果有人問，說很多詩人常常在他們的作品裏重複他們的意象，這樣算不算在創造性上是一種欠缺呢？我個人認為，就看看他重複的層度，他在重複裏邊是不是有新發展？他在重複裏邊是不是有新的增添？其實，一個詩人一輩子所寫的主題或者題材，難免都有所重複，因為一個人的經驗是有限的，一個人興趣的焦點也是比較有限，那麼這種重複，有的可以說是必要的重複，有

的呢可以說是作家故意的重複。

譬如說法國有一個畫家，他畫完了畫就喜歡在他的畫幅上面寫一個像中國字一樣的「米」字，這變成了他的招牌，也變成他特殊的一種象徵符號，這個可以說是種有意的重複。另外，像中國大詩人屈原喜歡把很多植物的名字放在詩裏邊，甚麼芝蘭啊，全是花草的象徵，這是他的寫作習慣，幾乎每一首詩裏都看到這種情況，這種重複，可以說也是一種有意的重複。這種重複我們並不覺得厭煩，因為他處理不同，每一次都有一種新的感覺。這種重複，使我們對他的作品更有認同感、親切感，也增加了作品的個性美。但是有一點，在重複當中，必須在基調上是統一的，而這點，所有的偉大的藝術家、偉大的詩人都能夠做到。

詩既然沒有固定的定義，也沒有批評的標準，為詩下定義是危險的，把詩定了一個硬性的批評標準也是危險的。那麼詩的批評應該怎樣進行呢？我認為批評不單是要根據學問，而且要根據生活，尤其是對詩的批評。因為批評可以說是一個獨立的學問，創作者是在野的，批評家是在朝的，創作者是草莽的，野生野長的，批評家是在學院裏受過高等的、完整的教育，這是兩路人馬。因此批評家跟創作者一直處得不太好，創作者一般來說都不太看得起批評家，至少在嘴頭上是這樣。像英國詩人和小說家王爾德就說：「批評家就是創作失敗的人。」貝多芬也把批評家形容

得很惡劣，他說批評家就是跟在他後頭那一群汪汪亂叫的狗。可是有意思的是，在這世界上，從來沒有一個不受批評家影響的藝術家，有些作家、藝術家嘴頭上很硬，但經過批評以後，悄悄的在新的作品裏都做了指正。

因此，批評是非常獨立的，批評家不因為創作者的嘲笑而停止批評，批評可以說是站在讀者和作者之間的一個解人、一個橋樑。我們透過批評家橫飛的口沫而看清楚一個詩人或者藝術家清晰的面影。而且好的批評家或者詩論家，他不僅是可以消極的詮釋作品，而且可以更積極的匡正文風，使文風能夠走向一個純粹的道路。

至於說從事批評詩這種文學性質的時候，採用哪一派的批評方式好呢？有所謂「印象批評」，有所謂「理論批評」。印象批評就好像導遊一樣，抬着你到詩的世界去遨遊，來享受詩的美質；理論批評是冷靜的、科學的，像把一個作品放在手術台上做切片檢查。我認為，印象批評是一種主觀批評，而理論批評則是一種客觀批評。這兩者各有優劣，對詩的欣賞而言，這兩者都有必要。中國過去有許多詩話，這些詩話是以詩來解釋的，這種詩話可以說是種印象批評。那麼，《文心雕龍》比較上說則有點理論批評的架構。但基本上中國的詩論、詩評都是比較印象式的。這種印象式有它的好處，可以擴大詩的美學的認識和瞭解。通常詩人批評時用印象批評較多，學者則用理論批評較多。

我個人在欣賞或批評一首詩時，常常是第一次用印象批評來享受這首詩的美，第二次再用理論批評來分析這首詩的寫作方法。如果第一次就用理論批評的話，那麼就不能享受到詩的感覺美；如果是僅僅用印象批評，那就不能夠理解到這首詩背後的寫作手法。所以說要兩者並用比較有意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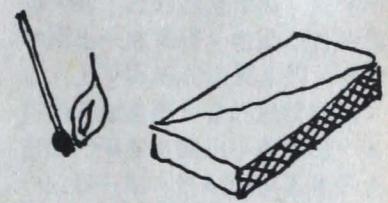
通常印象批評所根據的是人生的經驗和感覺，它不是從學問開始的；而理論批評通常是從學問開始的。因此很多好的批評家，他不僅是一個批評家，而同時他是個創作者或者曾經是個創作者。他不僅是個有學問的人，同時他也是一個有豐富的人生體驗的人。在詩的方面，詩論家最好是或者曾經是詩人，這樣才能掌握到詩的奧秘。

下面我想談一談詩的分類。詩能不能分類呢？詩還是可以分類的。我自己就曾經試着把詩分做三個類別，也就是三個層界：  
①抒小我之情；②抒大我之情；  
③抒無我之情。

第一種層界最直接了，比如說個人的感性、生活的印象、自我的省視，都屬於這方面。表現在創作上是種純粹的抒情。

第二種層界比較間接而且具有現實性，比如說國族的意識，群體的關懷、社會的參與，都屬於這方面。而表現在創作上是種廣播的精神。

第三種層界是超越人生現實的，比如說自然的靜觀、天人的齊合、永恆的參悟，都屬於這方



面。而表現在創作上是種哲學的深度。

這三種分類、三大層界，並沒有高下之分。詩人應該根據自己生活的體驗、個人的氣質，來決定去寫那一層界的作品。通常說起來，我們在年輕的時代多半寫的是抒小我之情的層界；到了中年（壯年）時，有一種社會責任感，所以寫的多是抒大我之情的層界；到了老年時，有一種神秘玄學的傾向、宗教的意識，所寫的多半就抒無我之情的層界。當然也有詩人終其一生一直寫抒小我之情層界的作品，這是沒有關係的。

在過去三、四十年，我們的（台灣）詩壇出現過非常多的抒小我之情層界的作品，抒大我之情層界的作品比較少，抒無我之情的層界的就更少了。當然，我們希望將來我們的（台灣）詩壇能多多出現抒大我之情及抒無我之情層界的作品。比如說敘事詩、詩劇或者劇詩，都是能夠承担着大我之情層界的一些文學形式。

詩風——詩有它的風尚，也可以說是種文學的氣象，這種風尚通常呈現一種左右擺盪的情況。左邊呢是寫實，右邊呢是寫意，就像鐘擺一樣，左右的擺動。有幾年寫實的風氣超過了寫意的風氣，有幾年呢寫意的風氣超過寫實的風氣，通常擺盪一次的話，大概是十年到廿年是一個周期。

所以，我們說文學的氣候是常常左右擺盪，並不代表一種進步。我主張文學並無所謂進化論，而文學是種演化論的，日光之

下無新事，並沒有甚麼東西是在進步，只是每一個時代有每一個時代的時代風格。比如說五四運動、新文學一向是以寫實為主的，到了一九四九年以後，有所謂「現代主義」運動，有所謂象徵的詩、無調性的音樂、意識流的小說、抽象的繪畫，這整個的一套，可以說是偏重在寫意。

文風或詩風的轉變，詩人是最容易感受到這種變化的，常常帶着頭來轉變。同時，詩人也比其他的作家更容易受到他所處時代的風氣的影響，並且會受到時代的局限，甚至於會染上那個時代的病端。每一個時代都有它的病端和限制，也就因為這些病端和限制，才形成那個時代的特殊色彩，即時代風格。

我想沒有人是喜歡絕對的離群索居的，很多是喜歡群居的，寫詩的人也一樣，大家一起寫同樣的詩，相互的受到彼此的影響，同樣風格的詩大批的出籠，弊端因而出現，時代的限制也出現了。

比如五四運動的時候，胡適、陳獨秀、羅家倫、傅斯年這些人他們就提出了打倒文言、廢除漢字，甚至於說漢字是吃人禮教的產物，還說要把線裝書丟在茅廁坑裏去，當時說這話時他們是非常認真的，但現在我們看起來他們就未免矯枉過正了。可是當時他們不那麼極端，白話文學是絕對不會成功的。因此，這種絕對的白話、絕對的文言，便是五四運動時候的時代限制。現在看起來我們會覺得非常可笑，如果你是站在歷史當時的情況的話，

你會同情他們。

詩人應該不要受到時代風尚過份對他的影響，要根據自己的認知、自己熟悉的事物，來表達自己是最重要的，如果把自己表達好，那麼這個作品也就可以成立了，也能夠抓到了他的時代的特點，也能夠避免時代的局限對他過份的影響。

我從上面一些個分析裏邊，歸納出來我對詩的幾個看法，也就是我的詩觀。

第一個我想談談傳統和創新的問題。我對傳統一向是抱着比較開放的態度。我認為，傳統跟現代在形式上可能有所變化，在本質上和精神上仍有相通或一致的地方。唯有紮根在舊有的泥土裏，吸收傳統的精華，再對現階段有所自覺和體認，才有可能創造出新的而富有現代精神的作品。我非常喜歡英國詩人艾略特，他說詩人要有歷史意識，我認為傳統並不單靠着繼承，還需要經過反觸才能得到傳統的真髓。因此我說，真正的傳統精神就是反傳統，胆小而盲目的、對傳統抱殘守缺，等於是阻碍了文學史的發展。唯有選擇性的吸收傳統，在學習的過程中轉化，從而駕馭傳統、發揚傳統，才能夠更新傳統，而創造屬於我們現代詩的新傳統。所以我認為現代詩人應該大量的去閱讀我們傳統的舊詩詞，因為在傳統的舊詩詞裏邊有無限的新的發展的可能。要一反過去五四運動的時候過份的西化，或者是過份的貶抑文言的這種過渡期裏的矯枉過正的情況。



第二個是西化的問題。我主張現代詩應該在歷史的精神上做縱的繼承，在技巧上做橫的移植。橫的移植自然是指吸收西方文學的技巧。而余光中曾經將西化的問題分為兩類，一種叫做西而化之，一種叫做西而不化。他認為歐化是可以的，但必須把它化過來，這是良性的歐化；沒有化過來的可以說是惡性的歐化。

談到超現實主義，很多人把我的詩歸為超現實主義的技巧，其實我對超現實主義的技巧採取非常保留的態度。我認為我的超現實主義可以說是一種制約的超現實主義。

基本上我對西方文學的態度，是採取選擇性的吸取，而不是一味的模仿。我覺得詩人應該是一個發光體，不是一個反射體，他不是別人作品的影子和回聲，他應該有自己的實體和自己的聲音。

第三，我談到詩的大眾化跟社會性的問題。有人說大眾化，也有人說小眾化。我認為，詩要做到絕對的大眾化，是不太可能的。我曾寫了一篇文章，有這麼幾句話：「所謂大眾化云云，只是一個浮淺的方程式，詩人不必對讀者存太多的顧慮，你盡量向前跑，他們會追得上你，沒有落在讀者後面的作者。」所以一個作家應該帶領着讀者向前走，如果絕對大眾化的話，他必須落在讀者的後面，要遷就讀者的口味，他就不能夠鼓舞群倫，也不能夠發出新的聲音。

絕對的大眾化是詩人的理想，詩人應該把詩寫得非常清楚，

讓大家都懂，但這是詩人的一廂情願，實際上是做不到的。別說大眾化，只要小眾化就不錯了。

第四個觀察，是想談一談詩的語言。我認為語言雖然很重要，可是語言究竟還是個工具，語言所產生的聯想和思想，才是最重要的。所以，我認為語言不妨樸素一點，不妨簡單一點，以周密的、能夠照顧到作品的意識和思想為原則。

通常我們在剛寫詩時，一定是喜歡語言本身的裝飾。我在早期的作品裏常常顯示出一種對語言形式的迷戀，但其實我很早就覺悟到應該提前結束這種過渡期，使自己能在美學上有一種比較成熟的認知，應該揚棄語言皮相的遊戲，着重作品整體性的把握，使我的作品有更高層次的說服力。

我認為中國詩的語言要想現代化，要想中國化，要想在國際上豎立起我們詩的語風，特殊的一種語風，準確和簡潔是創造語言的不二法門。所謂準確就是在每一件事物中找出最恰當的名字；所謂簡潔就是節度、節制。本來這兩個都是中國傳統詩的特色，即用最少的字表達最多的含意，那麼我們認為，語言的鍛鍊就是注重選擇性的活用傳統的語言，活用西方來的文化語言，活用中國俗文學的語言和我們日常生活裏的口語的語言系統。

第五點我想談談在語言之外的音樂性、格律的問題。詩，還是要有一種形式感，固然，像中國傳統詩的形式是太僵化了，太嚴格了，但是詩如果是完全散漫

無章的話也不行，因此一個好的詩人都需要有一種音樂性的設計，有一種形式感的要求。

我自己的作品也有一種野心是希望創造一種自然的韻律和音樂的效果，在這方面，我們倒應向中國的古典詩多多學習，因為中國古典詩就是音樂的魅力，可歌、可唱、可吟，有時候我們完全為那裏面的音樂性所迷醉，都忘了它的意義，有時候它的意義是很簡單的，它之所以美，就是音樂的美。音樂也是最富有抽象性的，詩人應該有一種夢想和野心，把自己的詩變成文字的音樂。

以上幾點可以說是我這些年來學詩、追求詩的原理的一點膚淺看法，提出來就教於各位。我自己在這個詩壇濫竽，也快四十年了，我常常說我們這一代可以說是修橋鋪路的一代，真正的大詩人還沒有到來，這個大詩人可能在我們年輕的這一代，真是千呼萬喚始出來。我常常也喜歡說笑話，我說詩壇呢就好像將軍打仗一樣，一將功成萬骨枯，大詩人就好像大將軍，我們呢就等於那一根根的小骨頭，不過，做一根小骨頭也已經不錯了。那麼我們呢是把紅氈舖好，等待一個大詩人的到來。這個大詩人呢，應該是個集大成的大詩人，我們所有發現的東西都提供給他，他有一種發展、統合及溶解的能力，把所有的技巧統統拿來做一個集大成的發揮，完成一個時代的最高音。而我們的意義呢就是說，沒有我們，可能哪他會來得晚一點，也許根本不會來……。□

# 再談戲

\*邁克

也有例外。最近去北角大會堂聽陳永玲，獨爲了一睹四小名旦之一的風采，預算遲一點入場，跳過第一齣《玉堂春》不看。沒想到估計失準，開了場大半個鐘頭《玉堂春》正唱至高潮。簡陋的舞台使人不由生出憐惜，也來不及找座位，見台前側邊有空位子就坐下來看。女主角跪在當中，滔滔把大半生的委屈苦難陳表，有問必答，說出來都是她有理。她那忘恩負義的丈夫是主審官，於心有愧，聽兩句捏一把冷汗，聲聲乾笑掩飾窘態。縮緊了喉嚨發出來的笑聲，簡直是冷笑，就像整件事與他一點關係都沒有，既不由辯，也沒有興趣澄清，任得那薄命的女子自說自話。觀眾情緒不安定，大概都不爲看這齣戲而來，漫漫然心不在焉。台側有度小門通向後台，人進人出川流不息，各忙各的。我只感到倉惶，有種誤墮塵網的恍惚，不知不覺竟聽得入了神。又恨自己錯失了開頭的一截戲，痛悔莫及，爲了補償，特別用心聽。

似乎也只有這些看似無關痛癢的小事最能夠引人入甕。程硯秋演的電影《荒山淚》別人盛讚，我單單記得他臉龐上貼的兩片奇閻無比的片子。他年輕時候的照片也顯得很嬌瘦的，晚年整個地發福，狀如滿月的圓臉實在不很適合三餐不繼的青衣角色，唯有在化粧上補救。本來戲曲造型就有超現實的色彩，水紅的胭脂固然屬於寫意，近乎抽象的各式面譜更遠離真實，把角色的心腸描在臉上，就算戲中人視若無睹，台下的觀眾卻看得分明。《荒山淚》開場，張慧珠本來插戴滿頭珠翠，隨着劇情發展，喪夫失子，家道一簣千丈，首飾一件一件消失，使人觸目驚心。可是直到尾場自盡，片子上的珠花仍然沒有摘下來。好像片子插花這還是首創：遼闊的黑鎗刀上，不得不添上適當的點綴，否則觀眾會

走失的。程的造型像貓，嘴角時時露出一道笑痕，想是歲月的印迹，上了粧變成似笑非笑。以前見過不知道那一省的民間剪紙，豐肥的貓混身開出小花圖案，東一朵西一朵，恰如張慧珠片子上至終不渝的珠花。所以《荒山淚》縱使是悲劇，我卻看得滿心歡喜。

近日香港藝術中心映戲曲片，原以爲可以日以繼夜看個痛快，不巧有事要到外地，只在試片時看了《群英會》和《借東風》，望梅止渴。戲是好戲，但那伙人真奸，做人如下棋，步步疑陣密佈，令人精神緊張。心機算盡的生活大概有它吸引人的地方，要不然不會有大批擁躉鼎力支持。聰明人隨時隨地勾心鬥角，表面上輸了未必等於骨子裏敗下陣來，可能只是伶俐的不吃眼前虧。況且就算真的成爲敗將，也圖東山再起，所謂三盤兩勝，終還能夠翻身，永無寧日。改編《三國》的戲我一向不愛看，犯不着陪政客官宦提心吊胆，一樣牽牽絆絆，情願讓才子佳人的誤會弄得茶飯不思——雖然京戲小生刮耳的唱腔也令人精神緊張。

直到新近還有人好心規勸我勿把前塵舊影重重綽綽疊印進戲裏，以往聽過類似的忠告，通常不過一笑置之，然而這回卻覺得心灰意冷。固然泰半是因爲說的人，同時也因爲隔了這麼久，不斷的聒絮，仍不爲瞭解，雖然說不上前功盡廢，可也禁不住意興闌珊。看戲我只會得這樣看，遇上口生面生的提都不想提，乍見似曾相識的身影手勢，總是喜孜孜連忙上前相認。在外地住得久，聽見陌生人操自己的鄉音不一定感到親切，反而戲中人流轉的眼波和曲折的心聲，有挑動情懷的力量。不是沒有馮京作馬涼的時候，然而樂是真樂，淚也是一點一滴流的，往後想起來不論莞爾或惆悵，都不要去計較罷。□



聽京戲我一直是外行，總是帶着一種觀摩的性質，恭恭敬敬地正襟危坐，客套而愉快的，像新春給一個遠房的長輩拜年，很少會出現傾吐肺腑的局面。然而

# 連續集、日曆牌和大觀園

\*黃潤岳

《紅樓夢》的連續集，聽說全套廿多卷，映足卅六小時。有位朋友弄了一套來，視為珍寶，奇貨可居。至親好友相借，每次一卷，看完換新。他特別通知我，滿以為我會欣欣然有喜色，而登門求借。怎知我反應冷淡，哦哦兩聲而已。

我家有彩電，可是沒有放映的那部機器。兒女們要聯合贈送一具，我們婉謝。連電視都沒有時間看，還看甚麼錄影帶。我家的電視，完全為了小孫們來，一機在前，免得四處亂跑，等如是媢姆一般。

我看過許多文學名作改編的電影，如《飄》、《齊瓦哥醫生》、《西廂記》、《家》……也看過舞台劇，如《威尼斯商人》、姚拓兄改寫的《悲園》……。但是我總不能把書與戲相聯，完全是風馬牛不相及的兩回事。

不久前收到大馬年紅兄來信，居鑾有位朋友送他一套《紅樓夢》錄影帶。他還沒有開始看。年紅是寫作人，可謂著作等身。他有錄影帶，他仍沒有開始看。

書是寫出來的，戲是演出來的。這中間便有極大的差別。美國有一套極為叫座的電視集，歷時數年，迄今不衰，是描寫美國南部一個石油家族的家醜。那位男主角J.R.，可以說是壞透了，

在電影裏幾乎和每個女人都有不軌之事。聽說在實際生活中，夫妻非常恩愛，家庭生活也非常美滿。可是一本傳世的名著，作者和他的作品之間，就不可能有太多太大的矛盾。我忘記是那位偉人說過：著名的文學創作都是用血和淚寫出來的。我們有所謂「文窮而後工」！

電影明星孫越，老是演丑角、演壞蛋。誰會想到他是一位極為虔誠的基督徒呢？我曾讀過一段周恩來的軼事。他在南開讀書的時候，曾參加話劇演出，扮演女角。有一首歌，便是由他唱出的。我們小時候都會唱：「從軍伍，少小離家鄉……。」我很難想像到國務總理從前扮演女角。

有一次有位朋友和我開玩笑：教會的聖誕聯歡會要我扮演聖誕老人。我自己也不知道是甚麼道理，幾乎像受了侮辱一般。是我把演戲和人生分得太開了呢；或者也可說是完全分不開。前年回馬，參加林連玉先生的逝世周年追思會中，沈慕羽兄笑着說，我滿頭白髮，滿臉笑容，這次回馬又是來講基督教與華人文化，如今聖誕節近了，真像一位聖誕老人。說得聽眾哄堂大笑，還鼓起掌來。我起身微笑點頭答謝。心中充滿了愉快。

要我扮聖誕老人，把我比作



聖誕老人，又有甚麼不同呢？我的反應卻完全不一樣。人的心真是深不可測。

人生所追求的，只是「真」。真心、真情、真實、真理、真道。真的反面是偽；偽就假造的冒牌的騙人的。照荀子的解釋，偽就是人為的。因為人性就是惡的，不僅是沒有禮義法正的成分，而且是具有情與欲的綜合體。

有人推崇一位著名的演員：「你的戲演得真正好。你演悲傷的劇情，你真正流出眼淚來了。」

怎知那位演員回答說：「那怎麼算是演得好呢？我只是在演戲呀，怎麼可以動了我的真情呢？」

我不看《紅樓夢》的電視錄影帶，並不是表示我高級一點。因此，我不會反對別人看；更不會說看錄影帶的人文學修養不夠。

我不會看《紅樓夢》的連續集，卻與《紅樓夢》中的金陵十二釵朝夕相對的共處了一年。因為去年有人送我一份大掛曆，每月一頁。下面一小部份是陰陽合曆，分標星期及節氣，上面是《紅樓夢》十二金釵的劇照，彩色放大。服飾艷麗，眉目分明。同時又加插本人的時裝近影。因為掛在飯廳牆上，每天一定要看它幾眼。

首先發現時裝近影和戲裝劇

照，其中有幾位看來簡直天差地遠。哦，這是某某某，她就是那位千嬌百媚的林黛玉。有時候，我會說：啊呀，她演薛寶釵！

不是我講刻薄話，古時美女的纖纖玉手，如脂如棉；而這圖片中有些美女的雙手，儘管其白如雪，看起來，好像是下放歸來不久。總顯不出那一種溫柔的美！

另一位朋友送我一份大掛曆。每月的圖片是博物院珍藏古代后妃的服飾。不是我吹毛求疵，把十二釵的服飾一比，那就太差勁了。看錄影帶，有動作和音響相配合，不會注意到這些。在我心中，兩相比較，一時無法調整過來，王熙鳳的穿戴，竟是小孩們的玩具一般。手工粗糙，質料低劣，與寧榮兩府的榮華極為不稱。

大觀園是甚麼樣子，我腦子裏沒有一個概念。怡和院、瀟湘館、稻香村之類，我不會注意。我在讀大學時，有位同學繪了一張大觀園圖，花了不少工夫。我前年回馬，要講兩堂《紅樓夢》，特地寫信去向他請教，順便問問那張大觀園圖。怎知他連甚麼也忘了。

聽說北京已建了一座大觀園，一切按原書尺度。我有位內弟來信，要我下次探親，一定要去大觀園看看，我必有所得。他自

己去過幾次北京，都抽不出時間前往參觀。殊不知我也是無動於衷。因為書上的大觀園，只是文學的插繪。不是建築的藍圖。書中說：當年修建大觀園是有藍圖的（見第十七回）。果真北京所建與原書所記，不差毫厘，又有甚麼奇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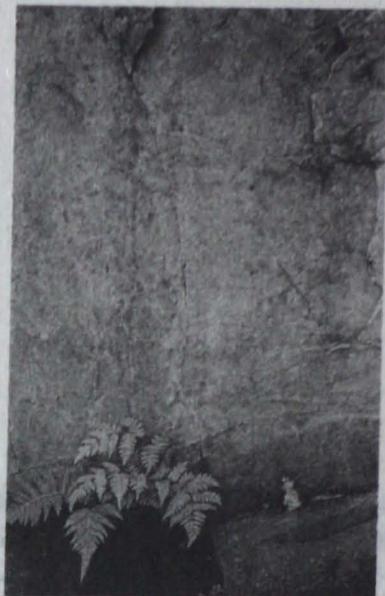
小時候看翻譯小說，有小人國的故事。在台灣某處，有小人國的城市模型，按尺寸比例縮小。天壇比人還矮。遊人又在小說中了。

《紅樓夢》中的大觀園，原是為了賈元春被選入宮，要蓋省親別墅。於是才有第十七回的「大觀園試才題對額」，把賈寶玉的清新俊逸的才情顯示出來。後來就成為《紅樓夢》人物故事活動的中心。是否真有此園呢？有位園林建築家楊某說：「曹雪芹完全懂得風水，沁芳閣的水，所流的方向，就證明了這一點。」我不知道北京這個大觀園是否合乎原來的風水？

從前的人談《紅》學，研究《紅樓夢》是一門專門的學問。也有人說：《紅樓夢》不過一部小說罷了。現在呢，《紅樓夢》成了一部電視劇，有電視錄影帶。《紅樓夢》已經不是一部小說了。□

# 真理·智慧·永恆

\* 廉 倍



## 真 理

人類的文化是在累積的過程中漸漸形成的，並不是直線上昇的。

人類的智慧卻不能只靠累積而有，前人流傳下來的指導固然可貴，但却必須去體証才可獲得。

實際上，真理是普遍、永恆的法則。不論有沒有人瞭解、發現、體証，一切存在依然依着此法則而顯現。人，也是其中的一種存在現象。真理也不是甚麼人創造出來的。

我們的祖先，在懂得思考後，就不斷地思考這類的問題，尋求一切存在的真實情形，希望能發現或掌握真理。通過他們多方面的探討，他們可能會得到一些，但那往往不是完整的。或者可以說他們發現到真理的少部分或多部分，但不是全部。

後人依此而繼續努力，往往以為會越來越接近真理的全部分。但並不完全如此，因為有一些人並沒有這樣的機會；有一些則可能背道而馳，尋求真理卻離真理越來越遠。當然有些人因此而

完整地發現，但此發現真理者，當他們想將發現的真理向大眾宣揚時，也不一定會獲得人們的信任或理解。這是人類智商不同，或對智慧體會的層次不同而有的現象。

即使有人能延續此真理的宣揚，也不一定能流傳千古，畢竟這不是全體人類都能體會的。雖說人人都有發現、體証真理的可能性或能力，但由於各種因素而使大家有着不同的層次。故有些人只需要過一般生活即能滿足；有些雖也有尋求真理的心，卻只要一些皮毛，或淺薄的即夠了。那些懂得尋求真理的最高層次者，是少數的。

即使依着前人傳下來的知識、思想及文化去追尋，不一定就能夠獲得。雖然許多學問、學術都指向真理，但要記得，還是要有一定的途徑的。至少應該對真理有一個基本概念，並知道它的方向及前往的方法。

## 智 慧

人類對生命的起源，還是不能真正而完整的瞭解。一些層次



較低的宗教，及較淺的學說，會一廂情願地作出他們認為對的「假定」與推測。雖然如此，卻仍然會有人相信這些假定與推測。他們可能因智慧層次而接受，或因機緣如此而接受，也有一些是在無所適從的情況下，不得不接受。

佛陀在面對此問題時，作了最有智慧的表達：默然。然而此「默然」是不容易獲得一般人瞭解的。其實以目前的眼光看來，這才是科學的態度。因為對於一個無法証實，或人類的知識尚無法解答的問題，縱使你本身已完全理解，你也只能以「默然」來表達，這並不是「無知」，而是一種智慧。

無論你如何解釋、表達，你都會發現到，你無法完整地說清楚：因為人類最好的溝通方法—語文，到此便有無能為力的感覺。既然如此，則不說為佳。

不過，佛陀還是透露了一些，因此後代的佛徒也據此而發展出一些學說來闡述生命的出現與展開。但這還是不夠完全的。其實佛法是「現實主義」。佛法指

導我們可以不去理會這類形上或抽象的問題，而落實到生活中去實行，使生活具有道德與智慧。這類的問題，必會在我們完全瞭解及體證真理時，應刃而解，自然瞭知。

要証此，就要依着前人智慧的指導，實踐於日常生活中，逐漸上進，逐步提昇，達到覺悟的境界。

## 永 恒

在醫學上，有免疫的治療法，這是生理方面的，在心理上，有沒有這種方法？

一個人如果已經歷了最艱辛苦痛的經驗，他是否對一般痛苦，不再感到受傷害？或許他已麻木？

一個人若投入到慾望的最深處，他是否可以因此而「免疫」，而能超脫出來？一個人若很強力地壓制自己的慾求，是否有一天會爆發起來？

「物極必反」，「否極泰來」，這些成語的準確性高嗎？對人類的心理而言。是不是如此？

這種現象是會發生的，但並

不一定是全部這樣，必須看它的善惡性而言。

一個衆生如果已墮入地獄，是一闡提（按：即斷善根的衆生），他還會再往下墮嗎？再壞，也還是有個止限，姑且稱為「無下」吧！佛陀則是「無上」，即是指無限善法的絕對點。

地獄無可再下了，將會如何！依佛法來說，那不會是永遠的。因為時間將改變這種現象，因此這個極點將會成為另一個上升的起點。斷善根的一闡提，也還有「性善」呢！

在人類的哲學中，對人類真正有益處的，必然會建立「善是永恆的、絕對的；而惡是短暫的、相對的」的觀念。唯有這樣，人類才有希望。

一切存在都是緣起而有，而緣起的本性是空的。性空的境界是超越的不是永恆的絕對，善的、好的、清淨的。在「空」中，一切都圓滿究竟。普遍永恆，因此，「否極泰來」，再壞也是有限度的，不論是量或時間，而善，卻是永恆的！

# 一本詩評書

流沙河的《隔海說詩》

\*張光達

台灣現代詩和現代詩論，好的，我把它當作參照體；壞的，我把它當作對立面。有了參照體，可以減少自己的褊狹性；有了對立面，可以加強自己的抗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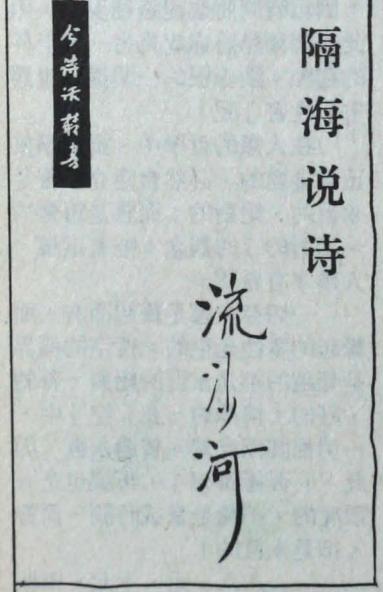
——流沙河

《隔海說詩》是大陸詩人流沙河的一本詩評書，評的是台灣的現代詩。本來我以為是沒有甚麼看頭的，大陸的作家很少能夠平心靜氣坐下來讀台灣及海外華人的作品，通常不是貶到一文不值，就是不值一顧。流沙河的新詩我讀過，寫得中規中矩，我不大欣賞。我懷着這種心理去看這本《隔海說詩》，那知這一看卻看出眼福來。

從這本書中可看出作者較偏愛余光中，大概是余光中的愛國意識很重，而且又發之於文吧。這本書裏作者評了余光中的「當我死時」、「飛將軍」、「鄉愁」、「項圈」、「珍妮的辮子」、「小褐班」、「咪咪的眼睛」、「長城謠」、「雨傘」、「六把雨傘」、「水晶牢」及「橄欖核舟」，余氏的詩在作者的筆下都獲得很好的評價。其他還有：紀弦的「你的名字」、楊牧的「淒涼三犯」、鄭愁予的「小小的島」、覃子豪的「追求」，碧果的「靜物」、痖弦的「上校」、「傘」和「短歌集」。作者用一種極平易而稍活潑的筆調，逐一評析這些台灣大詩人的詩，就像作者在序裏取笑說：「彼島大詩人，入吾彀中矣。」娓娓道來，細膩入微，給人一種清新的感受。

作者在序中說他手頭上有三本台灣詩集，有一本是高準的《葵心集》，可惜沒有評高準的詩作。他的這一篇序寫得很好，我覺得並不輸於書中任何一篇詩評。作者說「讀余光中感到滿意」，「楊牧的詩，不但『學究』，而且絕少社會投入」，「洛夫的詩又傲又冷，孤絕之至」，「商禽的詩太怪」，「白萩的詩精粹短小，既現代又明朗，功夫很高」。

這本書我一口氣就把它讀了兩遍，總覺得每一篇都好。我想喜歡現代詩的朋友都會喜歡它，而且保証一定會值回書價。□



書名：隔海說詩  
作者：流沙河  
出版：三聯書店  
初版：一九八五年二月  
書厚：一百七十二頁

# 參與蕉風的三種方法

您只需選擇至少一種便可改變氣象

1

投  
稿

\*歡迎您投稿或督促朋友寫稿來。小說、詩、散文、論述、極短評、報導文學、書評、影評等，都急待墾植。我們鼓勵文筆清新、有生活氣息、平實深刻的創作及見解獨到、中肯的評論。美好的收成期待豐盛的雨水和陽光。

2

訂  
閱

\*零買總有遺憾，我們建議您來信訂閱。手續不難，您只要到郵局購買 Money Order 或 Postal Order (半年八元，全年十五元)，再用一張紙寫上中英文姓名、英文地址，並註明訂閱期數，寄至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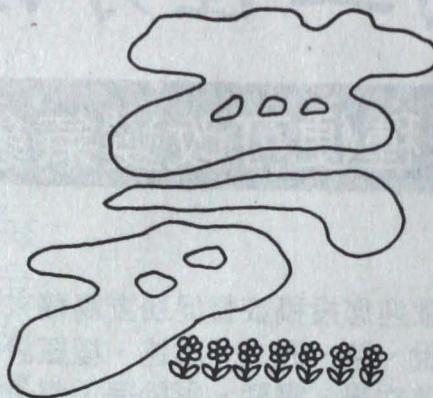
3

代  
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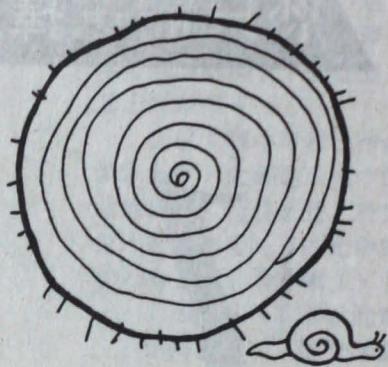
\*代理人是我們勞苦功高的推廣者；而口頭的推廣也功不可沒。任何形式的關心都顯示着一種愛護，我們衷心感激！有意代理的朋友，請寫來您的英文地址，並告訴我們代理數量，我們將給您廿至卅巴仙的代理折扣。

# 假期手記

\*宋書啓



圖：宋書啓



(一)  
被蚊子的嗡嗡聲吵醒，起來噴射「殺蟲王」。看錶：1·30。在廚房餐桌上啃厚厚的生物課本。這一醒看來可以挨到凌晨方睡——反正假期向來提供這種自由。最近幾天長命雨下下下，像糾纏不清的夢；夢打結。朋友說大考前惡夢頻頻，夢見考卷上大大粒的紅鴨蛋。一條蟠曲的蛇在我腦袋裏下蛋。下一粒熊蛋；朋友說。遂想起曾經有過一個莫名其妙的外號：北極熊。呵我的腳趾輕易被冷侵襲。扭動之下骨節發出的的之聲，凍的感覺使我懷疑長此下去會變成一副殭屍。假期在家和表弟妹玩「殭屍遊戲」，貼一道符在額頭上，立即僵直不動。假日是樹草香，鳥在窗外歌唱，早上醒來坐在石階上發呆。

(二)

在海灘碎石上坐着看書，想起你寫的：有一座城堡在草原／有小鳥從遙遠的地方歸來／我底單車在城的右邊……坐着坐着，一隻裹了一身木屑殼的毛蟲，露出頭和腳，在我左腳拇指上緩行。那次讀了劉克襄的《隨鳥走天

涯》，對那種賞鳥生活也稍起了一點嚮往之心。在家鄉海岸偶遇書中提及的一種體態輕盈喚作磯鶴的鳥——我見牠在岸上啄食，稍後走到岸邊伸出脖子喝幾口水，像是長途飛越後抵步不久的樣子。另一種叫魚狗的食魚鳥，乍看名字覺得怪異，喙長尾短，曾在椰林裏碰見過幾次。

我想起你畫的草原和城堡，草原上的鳥正拍翼起飛；而你的朋友真的到城裏賣飯去了。我喜歡那張美麗的圖，圖裏的意境；並且，文字的意境。

(三)

「早上醒來還寫不寫詩？」

我喜歡生活處處是詩；呵生活永遠比詩可愛。以前，我彷彿漸漸習慣在星期日早上寫一首詩——好像是積極，也有些刻意企圖擠進詩裏的意思。後來我嘗試摒棄詩中所有晦暗的象徵，努力歸返生活。是以當我讀到某作者的「把詩還給生活」，我很高興，我的眼裏溢出釋然與歡愉的色彩。

(四)

（後來的那些日子，彷彿就

不許我再發問。我好像也忘了還可以把心情向一張白紙傾訴。生活裏時不時在躲避一些物事；無所謂原由，卻也不像小時玩捉迷藏有許多快樂的笑聲。一次與你騎單車經過校園外的樹蔭，騎在前頭的你忽然停下說：

「去看場電影好嗎？」

「已經放映了半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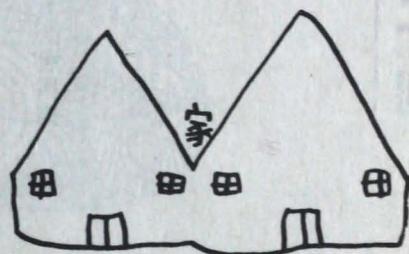
因此有一陣迷惘。寂寂的午日，校園綠波上三幾隻八哥在踱步。）

某些記憶有時會是種悄然的觸傷。我有許多類似的經驗。而在那座城裏，除了寂寞，或許也同時感到少許的迷失。

(五)

你把一杯開水置放於木窗緣上。靜寂的午日，陽光白花花投照在屋外的九重葛。你將視線遠遠拋向天際一蓬亂糟糟的白雲裏。風在午寐。你的髮角冒出細細的汗。你的心在怨嘆這該死的天氣……而談論旅行的事，午後向陽的窗口，我喜歡，我喜歡認真地用整個春天刺繡一匹吉普賽的文字送你……你打開一本記事簿，一本希臘少年僅存的餘擇：少

圖：宋書啓



年走過的巷子，少年赤足奔向亡滅的聲音，少年用鮮血違叛一切民族的禁忌……妳把開水咕嚕咕嚕喝完，靜寂的午日。

內

在古老的中國，這樣的節慶是隆重而喧嘩地富於色彩。「今天是甚麼大日子呵？」坐在清晨石階上，你向一群盆栽發問。你喜歡色彩，你同時也喜歡花團錦簇。今天你吃了一頓大餐，和四十九粒湯圓。然後你睡了一個午覺，心情蠻好。你想晚上或許可以喝些酒。如果今晚又像昨晚那樣電流中斷，就正好符合你心裏所想像的那種情調。而近幾天你恍惚有種一切就快結束的感覺。去年這個時候你同樣以文字記錄所有心情，你說小年過了大年還會遠嗎？如今你並沒因為大年即臨而歡喜，你總是無法調整那些亂七八糟的心事。

(七)

他假裝瘋狂。他在城牆上塗寫人們看不懂的文字。他的髮經過一段路途的跋涉糾結成沙土的繩索。他割傷的腳趾流着殷紅的

血。他無論如何把聲音放射得像獅子般吼號。他殘酷地對付一切螞蟻的隊伍。他深色的哀狂掛在黃昏的胸前成一朶海棠。

## 城 裏 的

城裏的窗口只能望見一列單調的紅屋瓦；雲被困在一個侷促的框框。來來去去只聽見鴉鳴，偶爾飛來幾隻八哥或麻雀，讓我高興地和牠們打交道。有一次巷子裏來了一群狗，我正做着功課，聽見牠們汪汪汪的大聲吵；走到窗口向下望，牠們互相追逐攻擊，把一個死靜的下午吵得天翻地覆。我看著其中一隻忽然敗下陣來，夾著尾巴狼狽而逃，樣子實在滑稽。

城裏的下午，除了補習幾乎都在睡午覺。常常因此錯過三點鐘的麵包車。那賣麵包的是個中年婦女，賣的麵包都是剛出爐的，有多種不同餡兒的麵包任君選擇。也賣香噴噴的巧克力蛋糕，接近中秋節時又兼賣各類月餅。我通常買豆沙餡的麵包；其他的也嚐過，就這黑豆沙最好吃，不太甜又夠新鮮。這裏有兩個賣豬

腸粉的，一個早上來賣，一個則在中午十二點左右。早上的那檔比中午的好吃，左鄰右舍都這麼說，我也這麼說。但我鮮少有機會吃到早上的豬腸粉，除非沒上課。下午還有賣豆漿水豆腐花的，用擴音機重複播着「豆腐花、豆漿水」，遠遠就聽見了。晚上來叫賣的則有賣 Rojak 和蝦麵的。賣 Rojak 的中年漢看上去油頭垢面，所以一直不會品嚐；倒是那蝦麵挺合我胃口。

城裏的戲院一共有四間。外表看來每家戲院都起碼有十年歷史。城裏的人愛看戲，城裏的年輕人愛在戲院裏吞雲吐霧。有些戲院大概不捨得把冷氣開大，觀眾雙腳常受蚊子侵擾，簡直要站起來大聲抗議，甚至要求退票。

城裏有一道流經市區的大河，是出了名受嚴重污染的河。城裏的學生會考落第想投江自盡都不選這河，怕遺臭萬年。

城裏的學校很多，城裏的烏鵲很多，城裏的人也很多。有好人也有壞人，有盜賊也有良民，有忠奸難分的，也有不好不壞不忠不奸如區區在下者。□

## 刺鳥

圖：洪通素描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個傳說。傳說中有一種鳥，牠的名字叫刺鳥，也叫荆鳥。據說牠的格性是如此脫俗超塵，一生只唱一次歌，清脆婉轉得無與倫比，萬物都會為之而心醉。這種鳥離巢自立後，就不停地去尋找有刺的樹，達不到目的決不罷休中止。歷盡千辛萬苦，找到之後，牠就往樹上最長、最尖的刺撞去。臨死之前，牠將陣陣劇痛昇華為婉轉悅耳、清脆感人的歌聲，就連雲雀和夜鶯都要黯然失色。刺鳥，牠以生命作為代價，只換取一首清新的歌，一首充滿生命感的歌。」

啊！刺鳥、刺鳥、刺鳥，多少個夜晚我曾為牠那淒慘哀怨的命運而哭泣，感慨萬千。我也不知道為甚麼會有如此深刻的感受？或許牠是一個很逼真卻又充滿傳奇性的傳說吧！也因為牠是如此離迷飄渺、似幻似真，神聖高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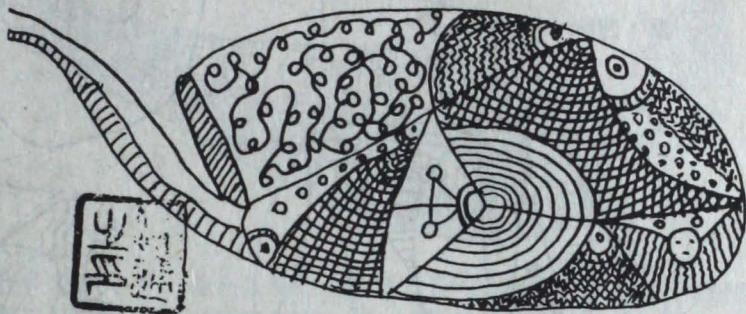
在我們的生活中，有多少塵世間的人不還是一味不顧現實，執著地去追尋有刺的荆棘？雖然他們都明瞭，最後自己所得到的是痛苦的悲劇、空白的幻覺，可是又有甚麼關係呢？因為他們終

於以自身的代價換取永恆的生命之歌；一首悽愴美絕的歌。雖然只是一剎那的狂喜，雖然只是一剎那的絢爛，但卻足於令人為之歌頌、祈禱，就連神聖的上帝也會展顏而笑。

其實往深一層去想，我們不也是一隻刺鳥，又有多少人能夠逃得過一如刺鳥的命運；自作自受，一手造成自己的悲劇卻又表現得如此堅強勇敢，心甘情願，彷彿生命就是一團淡淡的清烟，匆匆的來也匆匆的走，灑脫得令人掩面而嘆息，卻甚麼也做不出来了。

只希望「刺鳥」是一個永遠永遠的傳說。雖然我是這麼這麼嚮往有一天自己會執著的走遍天涯海角，踏遍地球的每一個角落去尋找刺鳥的踪跡、去尋求這個謎底，側耳傾聽刺鳥那清脆婉約的歌，眼睜睜的看着牠向着樹上最長、最尖的刺撞去；在剎那間，我的思緒開始起伏不定，我的鮮血開始奔騰着，也許我會默默為牠祈禱歌頌，也許我的眼淚會撲簌簌的流下來，也許我會自肺腑裏瘋狂的高聲嘶喊，然後掩面而去，只留下滴滴的淚水和鮮血交融着編織成千年不朽的琥珀。

圖：洪通素描



唉！感性的動物如我是悲觀的，宛如一副充滿灰色的畫面，只允許少許的繽紛色彩存留着。我對刺鳥始終是有份默契，牠無時無刻的影響我整個生命、震撼着我、迷惑着我，密切得化不開也解不開。我熱愛刺鳥，愛牠對生命的執著、灑脫、真摯、壯烈、勇於付出生命的代價，忍着最深沉的痛苦去換取最美好的事物。我深深的領會到生命的長短並不重要，而在於付出的價值。

刺鳥在我心目中是永恆不變的神奇。我的靈魂歸於刺鳥，我的生命與刺鳥同行。刺鳥和我是揉合體。

## 婚 紗

她披上白色的婚紗，穿着高貴亮麗的禮服，步上紅色的地毯，帶着滿懷的喜悅與興奮投入她愛人的懷裏。她的臉上洋溢着幸福滿足，燦爛無比。新娘永遠是漂亮的，我不再懷疑。

她結婚了。那一年，十八年華。一束含苞待放的玫瑰，一粒苦澀甜蜜的青蘋果，一隻嬌嫩慵懶的波斯貓。年輕得叫人垂涎三尺，年輕得叫人咬牙切齒，年輕

得叫人黯然失色，年輕得叫人忍不住咬之一口，嚙嚙十八的芳香。

她不屑我的形容詞。她選擇了永久安全的避風港；沒有波濤，沒有風浪，沒有暴雨。她要的是平平靜靜，安安定定的家，一個屬於她的王國，她的童話世界。她的愛人是國王，她的兒女是王子和公主，她是皇后。擁有這一切，她已經很滿足了。她不再奢侈甚麼自由天地，海闊天空，她的世界是一堵高高的牆圍，她還沒有看完牆外的世界就急匆匆的封閉自己，她也沒有時間爬上牆去偷看世界了。牆內的世界已經夠她忙了，她要照顧她的國王，王子和公主的一切起居，她要煮最美味的菜餚，她要縫最好最美麗的衣服，她要做最好最好的妻子，她要做最模範的媽媽……。於是牆外的世界漸漸模糊了，她沒有勇氣也懶惰爬上漸漸築高的牆上去看世界。於是，她沒有了自己，也慢慢與社會脫節了。她的生活裏只有愛人，孩子及永遠做不完的家務與一切瑣瑣碎碎的事情。

有一天，她對我說，她有滿足感，但也有一絲絲的寂寞、空虛。她寂寞？是，心裏的。她空

虛？是，藏在內心深處的。我不語，苦澀的回她一笑。我幫不上忙，真的！我太忙了，忙着追求我的理想和抱負。升學就業已經夠我煩了。往後，我還要背着一大堆重擔走在崎嶇荆棘的路上。我有的是好勝與自信，卻也懼怕失敗的滋味。我倒是羨慕她，曾在何時，我也嚮望那段充滿羅曼蒂克的白色婚禮，伴着我最深愛的男人走入婚姻道上，嚙嚙做女人的滋味。但這些都離我太遠太遠了。如今，我的生活裏只有衝勁、抱負、前程……。

突然我發覺，我和她的距離相差得越來越遠了。宛如兩個世界的人。我不禁嘆息，往日我們還穿着校服走在紅磚道上數着來來往往的車輛，訴說生活上的點滴、理想、志願、男朋友、約會、鄰家男孩的糗事……。這些日子已經烟消雲散，隨着時光淡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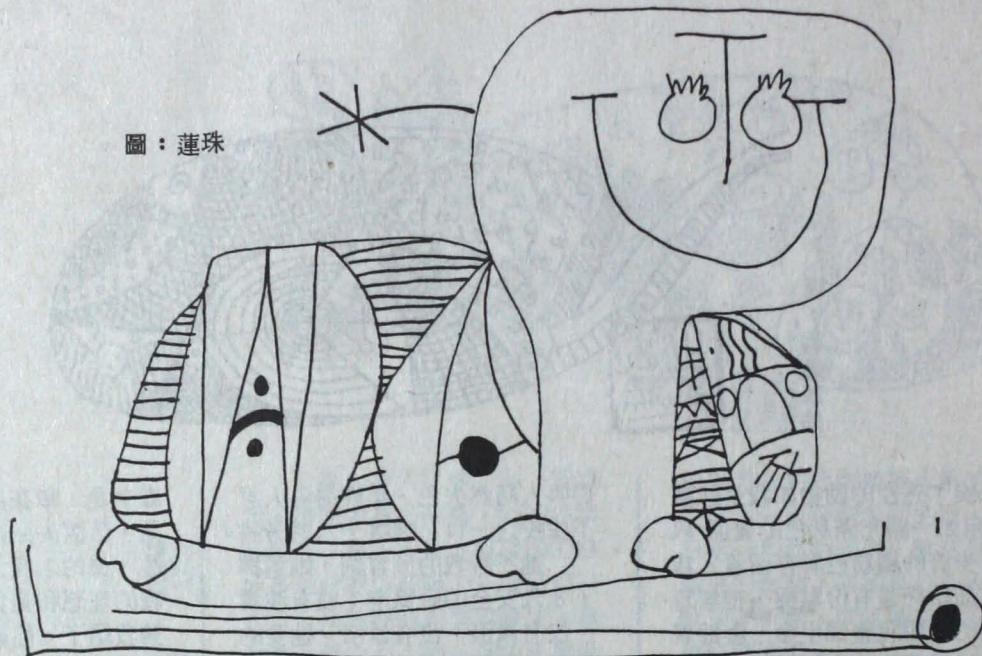
雖然如此，我還是走着屬於自己的道路，而她已經是一個孩子的母親了。生活就是如此，淡淡的偶爾也照見少許的曙光。時間的變遷已經不允許兩小無猜、亂說亂說亂說儂氣幼稚的話了。

於是，我和她都沉默了，各自沉醉於自己的夢幻裏……。□

# 情書

\*家曼

圖：蓮珠



我時常會在很冷的晚上替你起一個名，寫一篇散文給你。我只會寫一些抒情文，我只是一個小女子。一輩子能夠做的大事也許是專心愛你，只愛你。

最近常想起住在你家的那一個星期。我天天起早蹲在廚房門口，由鐵門看你家後面那張大海。我靜冥時心會有溫柔流動。廚房裏有無限的風。我靜靜蹲着淚便會慢慢流下來。我時常會莫名的受到感動，也時常感到悲傷，所以淚是很多的。

我想告訴你風有和薰金朔，相信你不會知道。春天和風拂動，夏天的風熏人，秋天風金色，冬天吹朔風。我想告訴你。你總是在睡着覺。我從沒告訴你你睡着時神情像嬰兒，唇紅紅微跪，濃眉微皺。或許每個熟睡的人都是嬰兒，可是你在我心中是特別的。

有一個早上我開了鐵門走去

海邊，因為海水那麼滿。滿滿的溢了出來，沖出堤岸。昨夜下了場大雨。我夜裏聽見沙沙聲醒來，張大眼聽了許久雨聲，又復睡着。便一直記着早上要走去海邊看看海水。站在海堤我生命往往只於一線之間。你不會知道那麼滿的海會澎湃我的感情，那刻我會得踴身躍入大海。讓大海掩蓋我的眼淚。讓大海充塞我的心腔。那時候我會非常非常想念你和我們的朋友和我的家人。

偶爾你會冷落我。那個下午我非常寂寞，便赤了腳慢慢走去海邊，邊低頭看着地面。地上有一粒粒凹凸的石頭，刺痛了我腳掌。我驀然快樂起來。陽光刺刺灼着我頸背、手臂與腿，風陶陶然。我仰頭奔跑起來，跑過石子路上開始滑滑膩膩，有些地方因多日聚水還長了青苔，我奔跑間啪的一聲摔下，忍不住笑了出來。坐在地上舉手在額頭作簷，

陽光那麼亮。你正在客廳和朋友說着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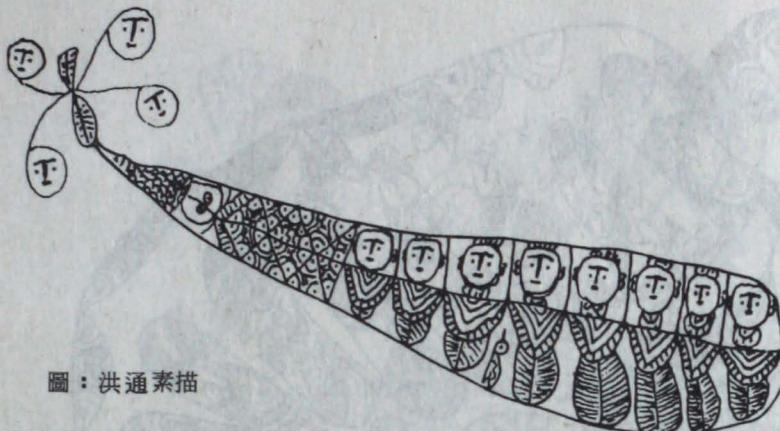
那個下午並沒因我摔了跤而結束。我在海堤邊追了一下午的跳跳魚，和魚們玩捉迷藏，海水把牠們帶上岸給我。我莫名的興高采烈了一個下午，衣服就這麼被風熱熱的呵乾。

玩累了我面對着風站在海堤。我喜歡風迎面拍拂，我喜歡陽光兜頭洒下。看哪，海洋那麼遙遠！

你會記得我曾教你以手指沾了口水探風的方向？那迎面吹使手指冰涼的便是風向。你會記得我們閒時常拌嘴？你會記得我們有過許多許多美好時光？我希望你會記得，因為我只是一個小女子，一輩子只能愛一個人，一輩子只會寫一些給你起個名或沒有名的抒情散文。□

# 一面說話一面想起

\*伊海安



圖：洪通素描



今日吃飯時和母親聊天。

「也只有你父親可以忍受！那日回去立覺滿屋屍臭，入屋見小貓死在床底，屍體上蛆蟲蠕動……」

我沈默，和母親聊起天來我總是沉默。對少部份人我態度一貫如此。我的態度。

我八歲時母親和房東太太爲了遲交房租吵架，繼而動武，那人抄起菜刀，大哥立時三兩下抓起凳子拍那肥婆背脊，真精彩！我們啪啪啪鼓掌。大哥大我三歲，那年是十一歲。

同一年我和房東二兒子起爭執，我手中傘架拍落那小子頭頂時水落石出落花流水，我那一招名投石問路。那小子名林遠國。沒有被我殺死呢！好像有些可惜。那陽光白花花，那林遠國頭頂開花。

晚上肥婆房東施爪功招住我胳膊惡狠狠問：「下次還敢不敢？」欺我小小孩兒父母不在身邊，我昂然仰頭：「還敢。」眼睛卻不睨向她。

這房東太太也會關心我。一日下午我蹲在溝渠邊看流水緩緩，房東太太外面打牌回來，見我悄然孤蹲於天地間，笑笑問我：「沒吃東西肚子不餓啊？」呵是，我那一日沒東西可吃呢！那倒

是沒甚麼的。陽光之下我很驕傲的回答房東太太：「肚子餓了我可以吮手指公，手指公很好味道呢！」「肯德基家鄉鷄」廣告由此生。

那時候對我們好的只有阿姨。偶爾炸了幾條油條千里迢迢的騎腳車拿來給我們吃。我到現在仍然是非常感激她的。她已經做得很好。

「阿姨仍然不和外婆說話嗎？」

「哪曉得她，我回去時她已去做工。」

那時候大家都很窮。阿姨和所有人都沒能力供養我們。隔壁也有一個很好的阿嫂，丈夫很早就肺癆病死了。阿嫂的大女兒很漂亮乖巧，小女兒很頑劣很醜。真像兒童故事。阿嫂在家裏車衣服。她的孩子時常捧着香噴噴的豬油燙飯過來我們家吃。那小女兒就是副吃太多豬油飯的型。豬頭豬腦豬屁股。

那些時候阿嫂對我們幾兄妹是挺關心的，就是沒多餘的食物。我們一向多虧外人的柔言細語照拂，後來物極必反幾兄妹說起話來都如雷貫耳。那後來我們便一直先聲奪人，招致沒有小孩敢欺到咱們身上來，太不幸。

母親側側臉看向我，又側向門口：

「今日帶你外婆去看病……」醫生說外婆血壓在老年人來說不高。二百多二百多。「那醫生……」我開口。忽覺陽光耀眼。那陽光白花花的下午，我打破林遠國的頭，他可有因此腦震盪而後遲鈍？他們三兄弟原本只有他較聰明。大哥林遠傑，弟弟林遠平……。我真是罪過，害林家無聰明後代——

「往後每個月吃藥又一筆錢。」

是。我還要擔心外婆肯不肯吃那些藥呢！算了，不吃的話伊生命是浪子回頭——金不換。反正我有時都希望伊們早死早好，拖個甚麼屁拖。死又不是壞事。可以駕返瑤池／蒙主榮召／天妒英才／登極樂天／慈母儀容等等。

「今天陽光大大。」

是，這麼好風光，何苦說些想些不愉快事件——

「小妹明年升上第二班了……」

對了，這是好話。由第九班升去第二班，努力的成果。世界多美妙！陽光多美麗！草那麼青！風那麼和！

嗚！□

我要做壞人，最好的

就在十二歲那年，來到這個新環境。我會記得那時只有你扶持我。那雙結繭的手是如此穩定有力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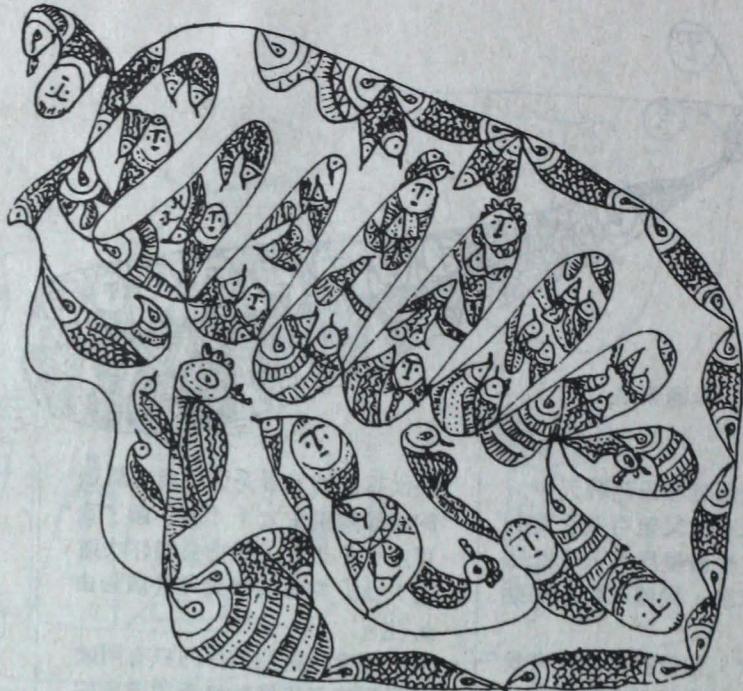
每個雨或晴的午後，總和你並肩走一段不漂亮的路，步向一家老式咖啡店，喫一杯茶。你已經七十二歲，吸著曾經一度戒了的煙，理由是：看相的說我活不過這年了。

然而那一個四月距離如今已六年，卻是你癱瘓在床上的六週年。如果你還能說話，我相信你要說的是「生不如死。」你的眼珠已逐漸褪色失卻了生命力，但是聽到我呼喚你阿爺時仍有大顆大顆的淚珠落下。曾在夜半聽見你發出咿啞的乾號，我根本不能為你做甚麼。

以前別人總稱讚你是大好人呢。

你可知道我的心有多痛。

圖：洪通素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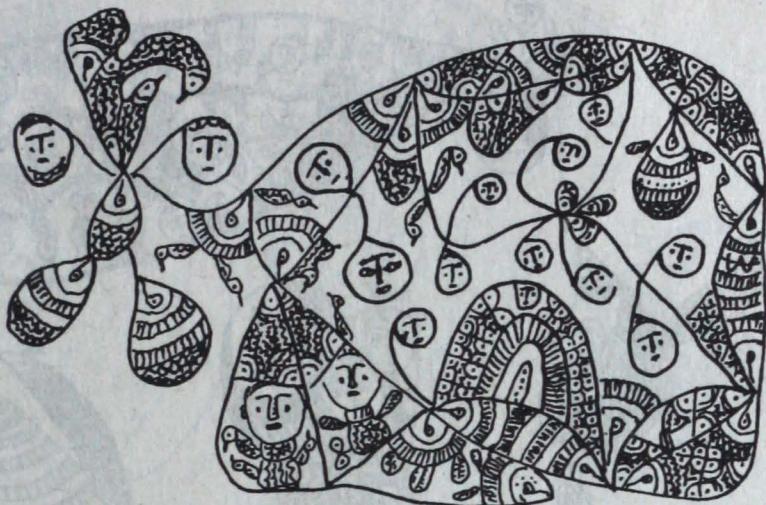
不甘寂寞的人在雨季

這段日子常下雨，去那裏都不方便。前幾天和弟弟去看了場莫名其妙的電影，雨下得很大，打在身上會有刺痛的感覺。望着那個瘦瘦的，剛從麻疹康復過來的弟弟，心裏有些擔心。最後還是從乾淨的口袋裏挖出兩塊錢僱了一個老車伕把他送去碼頭，臨走時頻頻囑咐車伕好好照顧他，然後冒着雨衝上巴士，看着那輛孱弱的三輪車往相反的方向走。

雨勢很大，又下得久了。許多地方都積着滿滿的水。巴士駕過雨水濺起，水花噴得像車窗般高，我把兩隻手交疊起來擋在前座的靠背上，再把下巴擋上去，屁股翹得老高，腦裏胡亂的想一些不能連成章的東西。

下了巴士跑了十分鐘後，我濕淋淋的到達那間屋子，並接下一句胖婦人虛偽的：「沒帶雨傘啊？」

圖：洪通素描



## 他們叫你 Dragon Autumn

你才十七歲，多麼漂亮的年紀，路還長着呢。若干年後，你閱歷多了，是要笑自己現在傻氣的。

你是那樣單純的孩子。別人調侃你，你只顧興奮的笑，眼神清澄明亮，眼角卻有着幾抹魚尾紋，真是美麗動人呵。

走出華堂，看見他。我們之間彷彿間隔了一整個的世紀。不過是兩個月的時日，一切都改變了。曾經是那樣深的愛着他，用三年的淚水哀傷我們的畸戀。爲了他而爭取、放棄，幾乎認爲下半生是跟定他了。怎知三年的磨練竟敵不過兩個月人心的變遷，就這樣淡了開來。還能相信有永恒這回事嗎？我對自己的執着也已失卻了信心。

失去和獲得

她追求的

她說：「明年我要去馬來西亞藝術學院讀書了。」她違背了曾對他們許下的諾言。這令他們感到傷心，因而寫了一封又一封的信來訴說許多傷感的話。那個小學時唱歌畫畫作文讀書無一不能的大女兒啊，不要進大學了，簡直是在扼殺自己的前途，拒絕幸福。就是這樣，那些編織多年的幻影被一句話敲成碎片。

然而在離開他們六年後的這個女兒，曾走過怎麼樣的路和在性情上起了甚麼變化。答案只是簡單的：不知道。兩方面好像都在極力修補一些東西，可是一點也沒有用。他們的想法是她現在不明白的；她的想法是他們永遠都不會明白的。如此而已。

她在學校的作文比賽中得了第三名，題目是「論代溝的形成與解決的方法。」她忽然想起，嘴角勾起一絲莫名的笑意，心裏是重甸甸的。

她下了決心無論如何是要去讀廣告設計了，雖然在想像他們痛心失望的容顏時，會有一點的無奈和難過。□

# 人間物語

\*陵旭

圖：洪通素描



## 痛之深

靈肉相通的男女，翻臉後竟然生死不相聞問而各安天命。莫非，不同屬於一個身體，就感覺不到對方的痛嗎？我永遠不明白。痛，就算骨肉之間不能同感，也至少該「感同身受」吧？但世情是這樣的：人翻起臉來六親不認；人性看清楚時，令人沮喪。

這，該是人的悲哀啊！性善的人，樂捐好施的宗教信仰者，在聖壇之上扮演救世主的人，應從生活中的一件小事做起：「愛吾愛，以及人之愛」，「痛吾痛，以及人之痛。」

其他，我不相信。

## 別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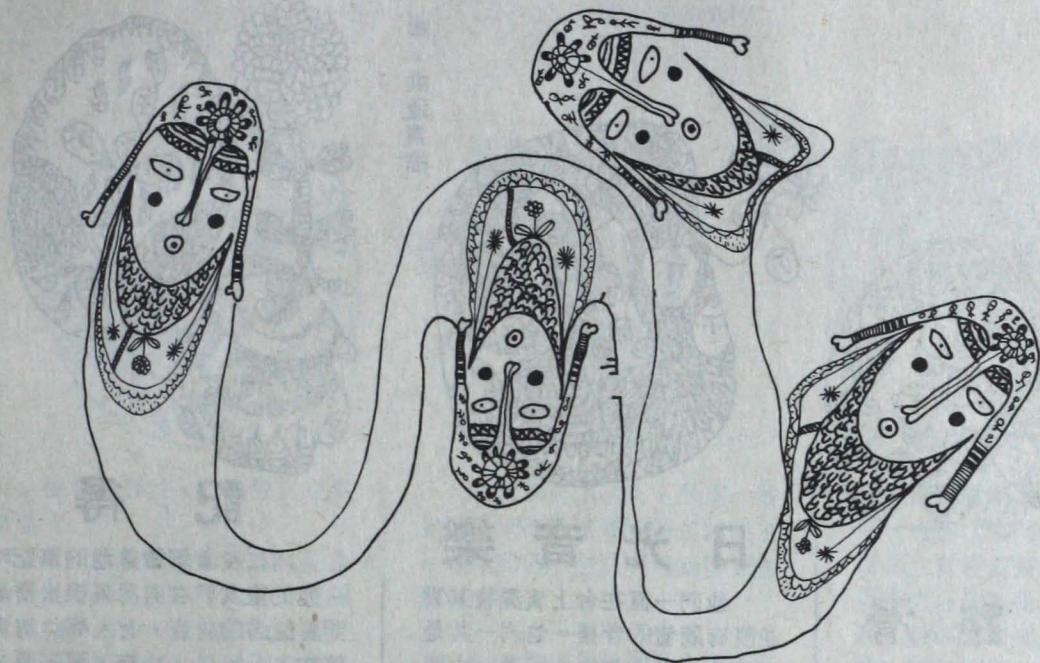
分手多月的男女，偶又湊在同一空間。男的突然把女的按倒在床，似笑非笑地問：「你有了新歡吧？來，讓我們再練習一次！」說着，開始侵略的動作。女的掙扎、亂踢、喊叫：「請別碰我，放開我放開我你放開我！」

「為甚麼，我們以前不是曾經做過？」

「現在甚麼也不是，現在我是別人的女人，我要對他公平一點。」

這句話，像刀。這情境，像刀鋒邊緣舐血。男的虛脫地鬆手，女的奪門而逃，頭也不回。泣血的餘情，愛的剩餘是一堆燃不起的死灰。琵琶別抱，別抱琵琶。

寄語沉醉於最愛中的有情人，愛得太重是會受傷的。「內有玻璃，小心輕放。」



圖：蘇旗華

## 至愛

她愛上了一個囚犯，為他虔誠默禱一個刑滿的日子，而全世界的人都訾議她，家人也不諒解她。以她的姿色及條件，她可以配一個駕 280 的小經理，然而，她情願每隔一星期給一個不長進的男人送補湯去。世人怎樣看待她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她已把世間的男女之愛，提昇到宗教的情操。她已超越一般世俗的價值觀念，她的愛變成一種內在的力量，使一顆懺悔的罪心，因她而徹悟。愛是有極限的，但在極限中也有奇蹟出現。至情近乎痴，至愛近乎迷，理智與功利在其中便失去了位置。

還有人愛上一個跛子，用青春去守護一架輪椅；也有人愛一個膚色和家人全然不一樣的異族，這種愛的情操，應與聖人無別吧？尋常人包括你我，缺乏這份勇氣和「全然的奉獻」。

## 舞之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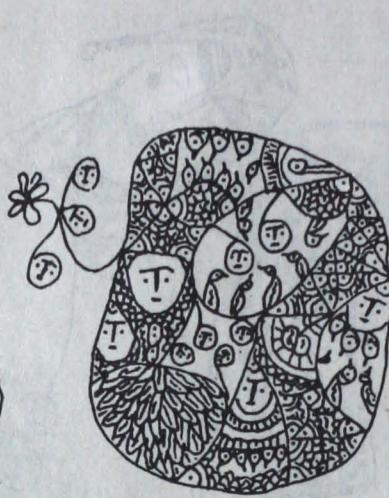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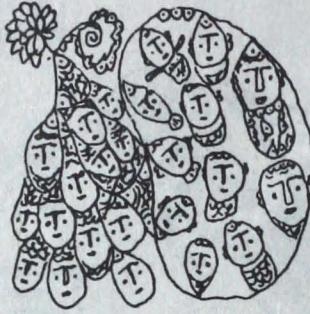
讀過一篇好文章：「系舞同行」——一個藝術追尋者的藝術寂航，誓此信念。藝術撼人的魅力，是一咎教人無從拒絕的蠶絲，碎心蝕骨的糾纏；一個舞台就是一海壯闊，一個舞台也是一山巍峨，它是舞者心中永恆的宇宙。看，那一襲雪魂，水袖如雲——一生一世舞下去直到天荒地老。這種心情是可以理解的，舞之外，詩、畫、音樂、文學及其他學術的深研，都能使人在荒涼沉鬱的年代，掃蕩濁世利慾之羈絆，掙破洞天之繭，做些令靈魂振奮的事，這，應是文明之福吧？不被認同和受人嘲諷，不能作為放棄藝術探尋的藉詞，一如一隻胆怯的小雁的掉隊，不足以影響整隊雁陣整體的飛行方向。舞者的生命一旦抽離了舞之激昂，生存的內容要用甚麼填滿？

舞之魄，不許言悔。——雲孤不怕漂泊苦。願，與汝共勉。

## 命運

阿音問我相信命運嗎？這問題證明她對人生有了困惑和不解。命運，像一首晦澀的現代詩，要你去感覺它，而不是承不承認它，一如死亡的面對，不相信死亡的人最終也得乖乖躺下。命運如此令我震懾，人的一生，要如何在懷疑和空虛中肯定生命的價值？最令你感動的人是那種自挫敗中借求生命而昇揚的人，人生，本質上並不具任何意義，只是張白紙，需要我們去進行運作、加工。而命運，則善於以無常去愚弄他的奴僕，在於我們人，是一種心智與意志的熬煉。然而，愚弄永不停止，人便命定要忍受長久的苦痛與永遠的悲哀。「認命」是一種接受，一種妥協。許多悲劇是早已註定要在某一刻發生，在未有痛苦以前就已先有了淚。沒有一種淚可以洗去人生的遺憾，沒有一個人可以抗拒命運。對峙是沒有用的，面對它吧。

然而，人是不允許流淚的。



圖：洪通素描



## 記 得

阿仁咬着筆讀着他的筆記時，他的室友們在廚房裏很快樂地弄着他們的宵夜，有人聲從廚房傳來：「阿仁，炒麵，要不要？」阿仁總是慣性地回說不要。那人聲又傳來了，「嗯，炒三包，我們兩人分。」阿仁又慣性地重覆一次不要。那人聲又再次傳來，「三包，兩人分」，語氣加強，彷彿肯定了，也不等阿仁答覆，廚房裏傳來是下油起麵之聲了。阿仁沒辦法，只得起身到廚房去，一面幫忙遞醬油，一面留意人家煮炒手勢，一面微笑。

阿仁躺在床上，聽着他們談個沒完。躺在阿仁旁邊的人轉過頭來望着阿仁笑曰：「夠了夠了，看阿仁眼都睜不開了，夜了，睡吧睡吧。」阿仁微笑。其實阿仁並不渴睡，阿仁沒有加進他們的話題是因為阿仁在想着他的筆記。

他一看見你踏進教室就笑了，「仁仔仁仔」，也不理班上還有其他人。他說過仁仔這個稱呼比較親切。你坐下。有人說今年的記事簿可以去拿了。他正和別人談話，聽到了，轉過頭來問你：「來，一齊去拿」你微笑，「我拿了」，你說。有點詫異，「

## 雨 濡 路 滑

告別閱覽室的冷氣，走出來時，有一種重獲自由的感覺。雖然是暫時的。走廊空寂。有的窗尚亮着。有的已熄了燈。

脚步聲響過石板級。腳步聲響過柏油路。一層薄霧。一地碎金。一陣微風。也不覺冷。當然。星子也從來不覺得冷。

甚麼也沒有想。有甚麼好想。

想唱歌。以歌代替吶喊。先唱 Stand by me，接着「請跟我來」，然後是「千億個夜晚」，再然後……再然後就到了。

一級一級蒼白的石板，彷彿日子的顰面，剛又下過雨，看着，像浮在水上，看着，一個淺淺的步印，打個水花，又流過去了。

沉默無言的這些組屋，巨人似地立着，長瘦身子的街燈，低了頭在看自己的影。柏油路溫柔地躺着，長長長長的一路是燈光水影。那邊遠遠遠遠一顆晨星，俯視，彷彿想着甚麼。

我甚麼也沒有想。

或許很久以後我會想起，慢慢慢慢，想起，有一段日子，雨濺路滑，一個人在空曠無邊的夜裏獨行，是一種怎樣的寂寞。

## 日 光 音 樂

他們一直在台上演奏我其實並沒有聽懂的音樂。他們一共是三個人。左邊的拉大提琴。中間的是小提琴。右邊的剛好是我這個位置無從觀望得到。我也沒有去在意。我的目的地原本就不是萊佛士城。我進來是因為外頭的灰塵和這裏的冷氣。我渴望有一些使人沉默下來靜靜想一想的冰冷的空氣。

我一直坐在沒有噴水的水池旁邊。我微仰着頭。正好對着樓上一個寫着工藝用具的招牌。日光在更上一點的地方照進來。隔着層層厚厚人造玻璃，淡了一圈，彷彿有點不真實，只剩下地上幾處空淡樹影，看着又遠了一點。

他們一直在演奏。我其實並不在聆賞。好一些好奇的目光望向我這邊。或許是因為我一直坐着。或許是因為我蒼白的臉。或許是因為我沉默的眼。或許是因為我微仰着臉。

我大約坐了好一會。或許是因為那染過音樂的冰冷的空氣。或許是因為那落在水面的日光的反映。我覺得一陣火花燙過的小小的刺痛。

也許是因為我在想，我一直在想，事情為甚麼會變成這樣。

圖：洪通素描



嗯，沒有告訴我，」他說，有點惱。

你說你喜歡巴西。他說他喜歡墨西哥。你說你喜歡意大利西岸及地中海。他說他喜歡土耳其。你說你喜歡敘利亞。他說他喜歡非洲的埃及。

你看着那兩行廣告詞語：「第一次相遇，我看到你眼中的敵意。再次相遇，我看到你我相同的性情。」太眼熟了。你竟微微吃驚起來。

他常哼的那首歌其實你也會唱。他喜歡的那幾位作家其實也有你喜歡的在內。他熱心助人的性格其實你很欣賞。

有時候你覺得你的影子在複印着他的影子。

我坐在滑板上層。剛剛我還畫了一會鞦韆。後來我又跳上蹠板，一小步一小步地走。快凌晨一點了。沒有人會看見。他們總是說我孩子氣。大約是真的。

然後我坐下來。

我試願意躺下來。只有這種時候，我覺得我可以和那遠遠遠遠的星子們對談。也只有這種時候，我覺得天地真的很大。有時候我想，會不會也有這樣一個人，在那遠遠星際，有時候也因為一些心事，在這種時分，仰望星空。

我大約坐了很久。那夜。雖然第二天我就要離開這座城市了。雖然我仍不明白事情為甚麼會變成這樣。

阿仁起初笑着說着，坐在夜車上後阿仁開始沉默下來。他在黑暗裏坐着想了很久。

我要開始一點一滴地忘記。  
他想。

## 如 此

我在看漫畫。一本接一本。當然不是《花生》。當然不是《叮噹》。一些普通漫畫。一些虛構世界。一些小小的真實的貪嗔痴慾。我一本接一本看。彷彿沒有更好的事做。

後來我在桌面上無意間尋到這本《佛家人生哲理》。想着或許有一點道理。真有。有誰比自己更適於解決自己的問題。如當頭棒。由愛生憂，因愛而不安，而那些超越愛的人不愁了。（西西說：我要努力把這愁字忘記。）

初是綠，花是紅，真面目。

自重自愛。貫徹初衷。重視基本。溫故知新。全力以赴。融入工作。重視過程。追根究底。持之以恆。本質不變。

多麼簡單。

語言來自沉默，則回歸沉默

；來自噪音，則回歸噪音。心暗時，所遇之事都是禍；眼明時，所逢之物皆為寶。般若似春水，罪障之冰即溶化，萬法空寂之浪起，波浪湧向真如之岸。無幻空華，何勞把捉；得失是非，暫時放棄。保持沉默和微笑。世上萬事萬物，沒有不變的。明天有明天的風。

假如眼前有一朵盛開的花，花的前身是種子，而種子需要溫度、陽光和水份，才能成長和開花。所以種子是因，溫度、陽光和水就是緣。這麼多緣形成網目，而結果又變成因，而形成下次的果。釋迦從經驗中得知，人難免生老病死，在這個劫數中，無明是肉體和精神上的苦惱的來源。而無明則是盲目的自我意識。當我們瞭解，生存、家庭及事業，都是緣於因緣時，你會發現，雖然我們的生命是屬於自己的，但是卻受許多自己無法控制的因素左右。

多麼真實。

譬如從前種種。當時痴。原來一切，本來如此。真正的涅槃，是從忿怒、爭執、痛苦、怨嘆等各種煩惱中修來的。

彷彿春水之聲。

靜聽。漸悟。一切。本來。如此。

原來。□

# 搭船

\*潘碧華

圖：洪通素描



我一下了車，就匆匆的隨人群上樓。新年期間，人特別的多，這條從北海巴士車站到碼頭的通道，滿滿都是人。我一路閃避，總覺得迎面而來的人比和我同一方向的多些。其實我並不趕時間，只是眼見每個人都急急忙忙地趕路，有去搭渡輪的，也有去火車站的，因為大家匆忙，我也加快腳步，與人一爭長短。有時候我放慢腳步看行人，竟有破壞群衆節奏的感覺，也會因自己太過悠閑而感到不安。在這不長的通道上，我總是莫名其妙的和人群的步伐配合，趕着不需要趕時間的路。

遠遠便可以看見一排的收費機，候船處空無一人，有三三兩兩的人正急步的越過收費機意圖搭上待航的渡輪。我遠遠的就掏好了四毛錢的角子，準備萬無一失的過關，好像慷慨就義一般，過了關便不回頭了，那有角子投入收費機之後又拿出來的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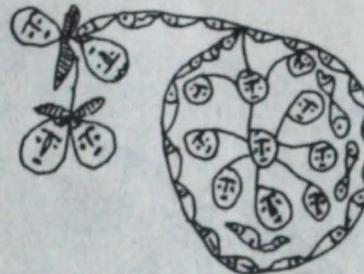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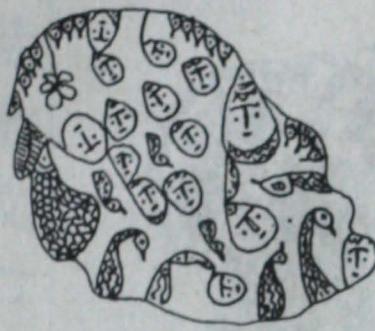
我投下角子之後，守門員已關上進入渡輪的鐵門。有一個來不及趕上的年輕人，氣急敗壞的大叫：「喂喂……」究竟來不及了，開行的船鳴聲划過海面，船要開了。

匆匆趕路有個好處便是使你找不到藉口來懊惱遲到。匆匆趕

到，而船已開行，並不是因為你在途中猶疑不決而耽誤，而是時間上的不配合。

有好幾次我慢條斯理的走去搭渡輪，正好眼巴巴的看着鐵門給拉上，真叫人頓腳。若不是我貪喝一杯冰水，若不是我為打一個電話，恐怕就不用浪費時間等了。後悔歸後悔，還是得心平氣和的坐下來，靜待下一趟渡輪。

我趕不上的那艘渡輪走了一會，另外一艘就施施然而到，而候船處已湧進一群的人。心裏不禁要問：「那裏來的這麼多人？」他們的家在那裏呢？是在半島這一方還是祇島那方！



候車的時候，我很注意腋下夾報紙的乘客。衣冠楚楚的人手上幾乎都是英文報，粗和黑的英文字母光明正大的告訴別人那是英文報章。根據調查，本國人民的閱讀率奇差，特別是中文讀者。但只是要我們往街邊報攤一看，你不免會奇怪為甚麼娛樂性雜誌會有不斷增加的趨勢，而在中學選修中文的人數卻越來越少。該討論的原因也討論了很多，也不知該怪罪在誰的頭上，每個人似乎都多多少少沾了些關係。

很多人都說有海水的地方就有華人，小時候聽了很自豪，彷彿臉上也沾了光。現在再聽到「海外」華人的人數還在無可奈何的增加，一個黃昏，我站在有水的海邊，心裏怎樣也驕傲不起來。

兩個通道上邊的其中一個指示燈會指示乘客該在那一邊等候。船泊岸時，人都往那邊湧去。

我走進船，選了靠窗的位子，放心的呼了一口氣。如果是兩艘船同時抵達，左右兩盞指示燈都一起亮了，我該選那一艘，恐怕要猶豫一番才能作出決定了。我更怕在未作出決定之前，兩艘船都開行；不為我的遲疑稍作等待，豈不是要我空留在這頭惆悵。

以前坐船喜歡靠窗，尤其愛看東一艘西一艘的大貨輪，辨認飄揚的旗幟。以前愛做四海遊盪的夢，很喜歡看海浪吹海風。有一回和同伴爭辯眼前的貨輪是停

泊還是正航行，我們辯了相當久，惹得旁邊的陌生人也偷偷的笑。

那是很多年前的事了。

而今坐船只為渡海，不再愛吹海風，海風帶有鹹味，又會吹散我的頭髮。何況板威大橋看多幾次也就不覺得稀奇了，除了中間有七絃琴的柱子外，白天看起來十分單調，遠比不上畫報裏第一和第二大橋的氣勢。認真看起來，板威大橋倒像是一條橫越海面的鐵索，把環海的板島鎖在半島的上方。更像是一條運輸帶，日日運送兩岸的人來往，車輛是待檢驗的貨品，過橋還得付過橋費呀！

想起收費，就不由自主想起高速大道之類的南北大道啦，等等，沒設有收費站反而不大尋常。太多的收費站難怪會叫使用者沉不住氣。每每過收費站，便好像看到武俠小說中的綠林好漢大刺刺，往路中間一站，對過路人高唱：「此樹是我栽，此路是我開，要從此路過，留下買路財。」

你忍氣吞聲的付了買路財。你敢不給乎？交通部長說收到的過路費只剛好夠還貸款建路的利息而已，你只好和別的使用者一樣，無言的接受這個無可奈何的理由。

板島近了。六十九層的「康大」在前邊指示方向。在喬治市，哪一個角落抬起頭，都可以看見長圓管型的「康大」，高高的

傲視整座板島。渡輪靠近板島時，最吸引視線的不再是「康大」，而是奪目的NISSAN和SUNNY幾個英文字母，叫板島所有的五彩燈失色。

通往北海的公路旁，不也是有大大的廣告牌寫着：「歡迎來到YAMAHA的世界」？定睛看去，路上的交通工具果然是日產佔了大部份。現在總算有國產車為我們爭回少許面子。有人大讚冷水，謂國產車只是外型國產，內部還是外國進口，就像戲謔文人抄襲為「拿別人的屁股當臉皮」一樣，叫人啼笑皆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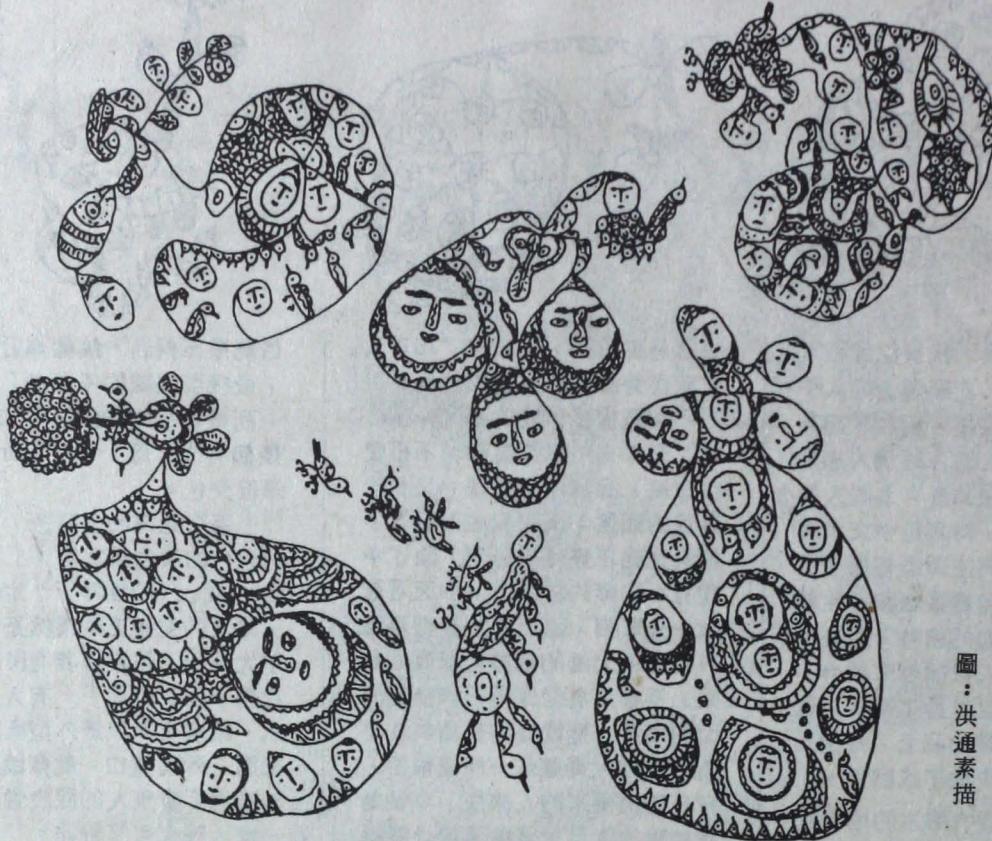
有時候也會在報章上讀到國產車外銷的新聞，心裏酸溜溜的怪難受，也不知該歡笑還是苦笑？大部份時候，還是懂得自我安慰說：好的開始便是成功的一半；也只有那樣啊，我們的頭才不至垂着，不敢抬頭。

坐船渡海不該是煩燥的一回事。二十分鐘的航程夠你想很多的東西了，北上孟加拉海，南下馬六甲海峽，從古到今，離奇錯縱，任你揮動腦袋也揮不去的實事，實在太多了。二十分鐘的時間怎樣思索得完？

要思索的東西太多，而船也終要靠岸，路程還得繼續下去。下得船來，走上天橋，又是一個廣告牌：「歡迎來到板城」。□

# 永恆的愛

\* 張姍好



圖：洪通素描

當車子駛出了小鎮，把一切的快樂與不快也載了出來。

天色漸漸暗下來，兩旁的風景在若隱若現中消失了。冷氣機側隱隱散發出那由涼至寒的感覺。錄音機播着羅大佑的《家》。

回家與離家卻是兩種完全不相同的感覺。記得那天要回家時，喜悅與興奮已佔據了我的軀體，我不知道當時的那種快樂可以取得多少分，我只知道回家是快樂的、快樂的。那晚在「紫藤」練唱時，我似乎都不會唱那些歌了，因為我的腦中，只有「回家」這兩個字眼。我幾乎要告訴全世界的人：我要回家了。

那天傍晚，當巴士抵達小鎮的大鐘樓時，我看到一個小男孩拿着一個旅行袋，匆匆的朝這方向走來，當時，我真想跳下巴士

，告訴他：喂！張姍好回小鎮了。我幾乎像個瘋了的小女孩。

那晚，我、川成、月蕾約定在小鎮的家鄉鷄餐室見面。當時，我說了很多很多的話，不知道為什麼會這樣，總覺得想讓自己的快樂與別人一起分享。

「……我的家庭真可愛、整潔美滿又安康、兄弟姐妹很和祥、父母母親都慈祥……。」羅大佑的家→正播放着。一直以來，我堅決的認為家是最溫暖的，當離開家越遠時，想家的感覺就越深。十年後，我會擁有自己的一个家嗎？我會活得快樂嗎？我不知道，我只希望自己能夠成為一位幸福的妻子。

當一切的快樂與不快樂流過時，我會把快樂與不快樂留在那一疊疊的日記裏，往往在我最快

樂的時候，我總會回憶起以前的不快，讓這一點一滴的不愉快也變成愉快的。

不知道為甚麼，當一些朋友與自己漸漸疏遠時，心裏頭的悲傷就會很快湧上心頭。一次又一次的相聚，總覺得一切的一切都漸漸陌生起來了。每一年的新年，我們全班同學都能聚在一起，每一張臉都是那麼的熟悉與親切，但每一個的話題都那麼的陌生。以前，在學校的那些快樂的日子，都不能再重現了，這些日子，只能夾在記憶的河裏，在往後的日子中，慢慢的細嚼。

雖然時間會無情地過去，但是快樂與愛卻是永恆的。

## 朋友的女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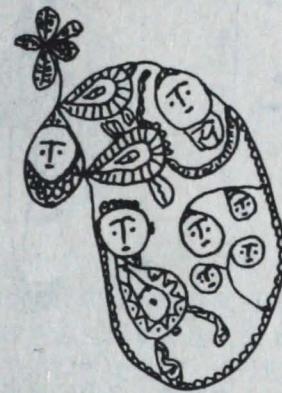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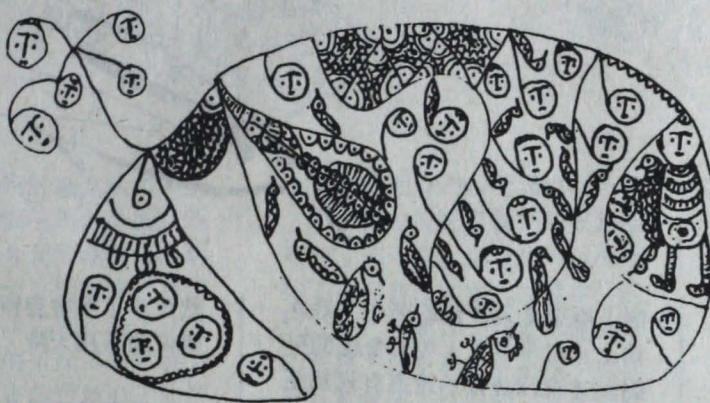
我在一個很有紀念價值的車站遇見他。他說他送女朋友回家。他女朋友就住在附近。有點觸景傷情，幾年前我也做過這份「差事」，我也會和她在這個車站等車，所以我才說這車站和我有一點感情。和所有美麗動人的愛情故事一樣樣，我也和她分手了。好像只有分手才會美麗似的。愛情是很奇怪的。

他說她的女朋友脾氣很大，他遲到十分鐘，她也要「如喪考妣」，令他非常氣煞。他還說她幾乎每天都要和他吵，使他在準備測驗考試時情緒受到一些影響，不能像從前那樣隨心所欲。我說世界上沒有一件事情是免費的，包括愛情。他好像聽不懂。

然後我和他提起命運，我說冥冥之中自有天意，人是不可以勝天的。他顯得不大同意，好幾次打斷我講到一半的話。我不怪他，因為他擁有了愛情，而且是第一次擁有愛情，他以為他和她會從此以後，過着幸福快樂的生活。我不看好，他太年輕了。

他走後，我一直在想，甚麼時候自己也找個女朋友，然後碰見朋友時，快樂的告訴他們每天都和女友吵架。

甚麼時候？



圖：洪通素描

## 好冷的夜

我看不到自己的名字在佈告欄，心裏很慌，找了再找，還是找不到。這就是說：我的考試失敗了。

時間是晚上十點多。很怪是嗎？居然在這個時候宣佈成績。更怪的是，沒有我的名字，我讀書一向都不差。

不敢回家，很怕他們會罵我，一年的學費接近千元，不是小數目，如今卻成泡影，沒有理由不生氣，除非他們嫌錢多。

找個避難所過一夜算了，也好想想今後的路該怎麼走。去麥里芝蓄水池吧，那裏好，沒甚麼人。我對自己說。

那裏冷到受不了，出門前哪會想到要在這鬼地方過一夜，所以連夾克長褲都省了，身上只是一件薄薄的衣服和短短的褲子，冷得連傷心都忘了，只在那一直發抖。

冷過之後，傷心就來了。我不哭，沒有這種嗜好。我只是呆呆的，沒有目的的坐着。眼前是一片黑暗，偶爾會聽到車聲。夜很深，很靜，大地都睡了，只有我還沒有倦意，有的只是說不完的失意。

明天，每個人都會很忙，忙着生活。沒有人會知道在昨晚，有人在麥里芝哀聲嘆氣。那哀聲嘆氣的人也不敢向外透露。沒有人喜歡知道不快樂的事情。□

# 燕子

\*陳鐘銘



是一個無風、多雲的早晨，空氣中透着微涼，我靠在一輛停泊在市中心停車場的汽車旁，等人。

偶一抬頭，卻發覺一大群燕子正以優美的姿勢，高高低低、上上下下的繞着眼前的大鐘樓盤旋着……。看着燕群，我彷彿又回到兒時看燕的日子。

兒時的我住在舊家。舊家是間位置靠近河邊的雙層店屋。燕子最喜歡在這種屋簷下築巢了，所以，我們的屋簷及樓板下都附滿了燕巢。因為多了這些「芳鄰」，所以每個清晨與黃昏，除了小孩的笑聲叫聲、大人的說話吵架聲外，也多了聒噪的燕鳴鳥語；因為多了這些「芳鄰」，所以門前的地面上，盡是斑斑燕糞。不過，久而久之，大家都習以為常了！

童年的我，最喜歡燕子了，簡直把燕子視為第二生命。每天清晨起床後或晚餐過後，我總喜歡坐在前樓房間的窗前，雙手握着窗欄，看燕子飛翔，和燕子寒暄。

後來，我發現燕子有一個特點：牠們都是以滑翔的方式飛翔的！牠們很少降落地面，一旦落到地面，就不能像麻雀或布谷鳥一樣輕易的再度展翅起飛。

有一回，我在門前的榕樹下看書，忽然聽到一陣「啾啾」的燕鳴聲自背後響起。回頭一看，

哈！原來是只落難的燕子，跌在地上，起飛不了。牠那急促的叫聲，才讓我發覺不遠處有只貓正對牠虎視眈眈，做勢欲撲！我忙做出「殊殊」聲欲驅逐那貓，那貓躊躇了一會兒，大概是不願白白放棄這頓美餐吧！竟緩緩向牠進逼！這還得了？我忙起身，把那燕子捧起，向那貓做個鬼臉，而那貓在逗留一下後才悻悻然離去。

那只燕子在我的手掌裏掙扎，我憐惜的撫摸牠的羽毛，再捧着牠跑上前樓房間的窗前。我一放手，牠急跌下去，卻在半途劃個美麗的弧形，又飛了上來。牠在我窗前盤旋了一會兒，才飛走。是謝恩吧？

此後，我對燕子的好感又添了幾分，也不許別人傷害牠們，更把保護燕子看成是我最大的責任。

鄰家有幾位小孩，也是我的玩伴，相當頑皮，常拿着長竿去搗破那些樓板下的燕巢。無法解釋他們的用意，也許是好玩吧？當時把燕子當成第二生命的我，當然不能忍受他們的做法，結果我們常「大動干戈」。不過，也許當時我的個子較大，是「常勝將軍」吧，他們都服膺了我，不再打燕巢的主意，而我們當然也和好如初了！每回開戰後不是滿身污穢，就是衣冠不整，結果當

然免不了噠噠藤鞭的滋味，但只要看到燕翔天時，我又笑顏逐開了！

我雖然喜愛燕子，卻不喜歡養燕子。我愛看燕子自由自在的翱翔、覓食。對我而言，把燕子養在籠子裏，不啻剝奪了牠們的自由。基於這個理由，每當我看到人家的孩子養燕子時，我總悄悄的打開籠門，把燕子釋放出來。如果被發現的話，當然不免又要爆發一場「大戰」了！

可是自從我十歲那年搬到市郊後，再也不能欣賞燕子飛翔的姿態了。新家附近，一只燕子也沒有。初搬進新居時，我無法適應那種早晨起床聽不見燕鳴聲，坐在窗前看不見燕飛翔的日子。經過了好長的一段時間，我才逐漸適應這種缺少燕子的生活。

日前，去過舊家一趟，發現大半的燕巢，都破爛不堪了，而且也燕去巢空。這些燕巢一度讓我覺得是累贅，而如今卻如此可親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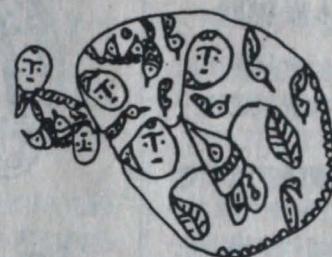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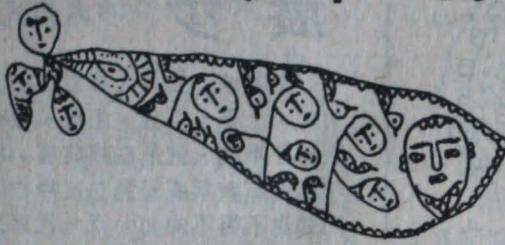
如今回想起當年為了燕子而與玩伴「開戰」、被家人處罰等事時，不禁為兒時都股純真的赤子之情而莞爾，也為逝去的童年時光而感到惆悵！

我雖已習慣了沒有燕子，但是燕子在我心中的地位仍是無法抹煞的。燕子，常在我平靜的生活裏，不時撩起我對那段「看燕的日子」的懷念！



# 風中寄語

\*予暖



圖：洪通素描

剛剛從小菊的婚宴回來，就禁不住衝動的要告訴你一些東西。二姐，小菊今天好漂亮！小菊是你的女兒，你一定很高興我這麼說吧！而阿順這個人也忠厚老實。小菊嫁給他，相信會幸福美滿。二姐，這下你可放心了。

唉！光陰的飛逝，的確快得叫人心驚胆跳。春來暑往，一轉眼二十多年就過去了。那年你離開我們時，小菊不過只有兩歲，嫩嫩小小的，如今竟為人妻了。

我記得小時候我們的家境好貧窮，僅僅靠養豬維持一家的生計。那時哥哥唸中學，我和小妹唸小學。而你和大姐雖沒讀過書，可是你們卻學會好多書本以外的事。你們孝順、懂事；你們會做家務，會幫爸爸餵豬。你們瞭解家境困苦，就收衣服回來洗。你們堅守着「女子無才便是德」的信條，能自甘平凡，任勞任怨的過日子。這點是我們自嘆不如的。

小時候最開心的事，莫過於期盼到那賣豬的日子。爸爸會額外給我們一些錢。我和小妹就統統拿去買零食，大吃特吃，從沒有體諒過你們養豬的勞苦。而你和大姐卻往往不亂花一分錢，只把錢留在身邊，遇到家裏缺錢用，就拿出來應急。要不然就添置一些自身的金飾。所以，到你們結婚時，爸媽都不必太張羅你們的嫁妝。這些都是後來從媽口中聽來的。

嗨！你還在聽着吧？別嫌我盡扯些陳年舊事。一提到你，就

不禁要想起你的種種優點。

大概你還記得被豬咬傷那回事吧！那一天，豬寮裏的一隻小豬不知為何被夾在木板隙中，呱呱大叫。其他的小豬則驚慌失措的亂竄，母豬更是焦躁萬分，場面一片混亂。想不到你竟那麼勇敢，毫不猶豫的就跳進豬寮裏去，試圖把夾着的小豬給拉出來。而那該死，不識好歹的母豬卻還把你咬傷呢！太可惡了。

還有，你記得你到餅乾廠工作那件事嗎？有一年到處鬧豬瘟。我們的日子真是捉襟見肘。哥哥和我們都還小，那時大姐已出嫁了。在艱苦的日子裏，你唯有出去工作了。我記得那個時期你好像比較快樂。你認識了不少朋友。閒時也會和他們去看看戲，或到郊外野餐。那段日子，我想你才真正享受到一些年輕人該擁有的生活。

可是不知怎麼的，竟有人說你和一位有婦之夫來往頻密。害得爸大發脾氣。從此就不許你到餅廠工作。而那群朋友也不再到我們家來了。那時候，雖然我和你同房，然而對着年小的我，你又能傾吐一些甚麼呢？只依稀記得你常常輾轉不能成眠，間中有噝噝噝低泣聲。如果天假我以多一點點的智慧，或許我能夠給予你一些些的關懷與安慰。如今回想，禁不住要心疼你當時的無助與無奈。

不久，憑媒妁之言，你就結婚了。那年你該是二十或二十一歲吧！婚後的生活倒還幸福。四

年之中，你先後有了小燕、小菊和小文。繁瑣的家務和三個小孩的確把你忙得喘不過氣來。一年也難得回娘家幾次，更甭說有甚麼娛樂消遣了。所以每個學期放假，媽都要我到你那兒去幫忙照顧小外甥。

我從沒有聽你為平淡繁忙的日子發過一句怨言。你總把家裏料理得有條不紊，讓人體會到你對家的那一股關懷和愛護。我當時曾經想過，往後的自己能否像你一樣？

我剛上中學那一年，你因第四個孩子流產而逝世在醫院裏。那一天剛好是農曆年除夕的前一天，一個叫我畢生都不會忘記的日子。姐，你知道嗎？你走得叫人措手不及。怎麼可能呢？生命怎會如此容易消逝呢？那該是天下間最難以叫人接受的殘酷事實。偏偏又選在一個家家戶戶都團聚的日子裏。我好恨！

在新年期間辦喪事是件頂麻煩的事。結果是爸主張當天就把你安葬了。媽直到現在還在埋怨爸當時的鐵石心腸。

二姐，我知道你是絕對不會怪爸爸的。你我都知爸爸作那決定時該是多麼的無可奈何。我們何嘗願意讓你離開？我們是多麼想把你永遠永遠的留在身邊。

二姐，別怪我又哭了。眼淚洗不去我對你的思念。千言萬語也難道盡我此刻的心情。看着你的孩子長大，看着她結婚。姐，如果佢有知，佢也該笑了。

# 陶

\*顏錦財

「我總覺得你的東西缺乏本地色彩。」卓老板拿着國威的一件陶器批評着說。

「是嗎？」國威隨意應了他一聲。

「就拿我手上這件來說，色彩和唐三彩很相似，而且塑有獸柄，雕有鳥紋，造型又像是周代青銅器；還有那件白色的塑像就同福建德化白瓷一個模樣，還有那件……唉！總之給人的感覺很中國味。」

國威一面拉着泥土，一面慢條斯理的答話：「這大概是因為我天生就有一顆華人腦袋的關係罷。而我雙手又響應着我的腦，把腦裏想的東西都依樣的塑出來；但我並不認為這便是缺乏本地色彩。」說着拿起條線在剛塑好的陶瓶下拉過去。

「老弟，我只是個生意人，並不懂得太多的事情，我只知道像你這樣的東西是很難脫手的，顧客們都比較喜歡富有本地色彩的陶器；而且賣得好，你收益也好，為甚麼不想想呢？」

「難道你要我把它們燒得黑漆漆的，還是要我在它們上面畫上依班人的花紋圖案呢？」國威把頭轉過來瞪向卓老板。

「你知道這些東西是從那裏來的嗎？它們都是用藏河旁邊的泥土塑成的，是用這片我們現在走着，住着，埋着我們先人的土地上的泥土所塑的，不是用船，用飛機運來的，難道這點還不夠本地色彩嗎？」

卓老板搖着頭：「你真是一盞牛皮燈籠。」

國威突然站起來，把卓老板手上的陶器搶過來摔向地面——砰！

「這是幹甚麼？」

「我要把它弄成粉碎，看它是否還能和這片土地混為一體！」



# 如果

\*馬俊國

如果我不為討好而稱讚一個人，那麼，請允許我讚美這個世界。

如果我能愛一個女子而無視於她外表的醜陋，請讓我戀愛。

如果我讀一本書而感動流淚，請讓我流淚。別怕，這條淚河是不會乾的，因為令人感動的事，這世上太多了。

如果我吃一碗飯會感激農夫和媽媽而食不下嚥，請讓我天天吃飯，一日三餐，一餐一碗就夠了。

如果我頂禮世尊而能頂禮世間一切衆生，請允許我與你稱兄道弟，因為這一拜，我們已是一家人了。

如果我看一個人能把他看進心裏，請讓我張開眼睛，看盡世間的男子女人。

如果我告訴你，我愛我的母親勝於我自己的生命，請別笑我，你也有個女人日日夜夜為你擔心，為你不眠的，不是？

如果這世間沒有戰爭，沒有鎗，沒有戰鬥機，沒有汽車，沒有高樓大廈，沒有電腦沒有電話，我要我自己活到一百歲也不願死。

如果你認為外表美麗好看的人就是好看，請回家三思而後再說一遍，對自己說。

如果你認為驕傲使你更清高，請你去看人插秧種田。

如果可以，我要天下有情人終成眷屬，你也是有情人之一。

如果……

# 晨步

\*月貝凡

久居城市的人大都習慣行色匆匆，上班、下班、上學、放學固然趕時間，就是在假期裏，為了趕着買戲票或避免訪友時吃閉門羹也不得不匆匆而行。就算你自己有那股閒情逸致，在路上趕忙的行人，也會影響你的情緒。閒來在僻靜的地方漫步一回，這種滋味恐怕更難嚐到。

不要以為單獨漫步太過淒清，其實，這是生活中最好的調劑。當旭日透出曙光，城市仍在半睡狀態時，我會抽一會兒空閒，信步而行，步上綠蔭道上。不知不覺走到山腰道上，置身其中，真是海闊天空，心曠神怡。路旁的野花野草在飽嚥露珠的滋潤後，隨着晨風盪漾，有些還從石隙中鑽出頭來迎接溫煦的朝陽。在另一角落裏，縱橫差錯的枯枝敗葉混和着霧水在瑟縮着。這使人感到大自然是永不停息地在新陳代謝，每秒鐘都在運行着，循環着。

鳥兒的晨歌會吸引你傾耳靜聽，它們是宇宙中音色最好而富有大自然旋律的交響隊。或許它們會打擾你的心思，但多半會給你帶來靈感，它們在闇寂中滲上喜悅，在靜止中帶來鼓舞……

能獨個兒離開這個複雜而又太多畸形事態的城市，雖然時間極之短暫，也是一宗快事。在漫步中，晨風會賜給你冷靜，趁此你可以把一些藏在心底的事，像抽絲剝繭地慢慢分析思考，這樣，就能夠正確地處理矛盾，和為將來定下一些努力的目標。

於是，我深深地感覺到，既然我們終日困在鴿子籠似的小天地裏，為甚麼不利用一個清閒的早晨漫步在附近的靜路上，呼吸清新的空氣，領略一下大自然的春色，使自己變得更朝氣蓬勃呢？

## 花季 \*水靈

我們總是選擇在吃飽後，走那條兩旁都有木麻黃站立的路。但只有當花開始飄落，我們都說是花的季節時，才走向它。忘了花是甚麼時候灑下，只知道當學校那棵木麻黃開始出現黃花時，我和阿幽就約定傍晚時一起去散步，走那條黃花之道。

然後一條路就這樣坦開。黃花逍遙的飛落滿地，我們總喜歡伸手迎接花兒。但黃花竟像快樂一樣，你特意等待它來，迎到的卻是失望的答案。於是偶爾有花兒落在髮上肩上時，我們會高興的趕快許個願。原來快樂是不經意而來的，就像黃花掉落一樣。

有時見到停在路旁的車子，車身竟被黃花點綴着，我們便笑說這花車美得很自然，只可惜少了新娘新郎。後來阿幽提議不如我們也在樹下站一個時辰，也就變成個花姑娘了！呵！可惜我們都缺少耐心，因為我們只愛走這一條路，不願停下來呆站。

那時恰巧我正在看李昂的《花季》。有一段日子李昂紅得大半天，我見過伊兩次，印象還不壞。只是伊的《花季》讓我讀後有種怪怪的感覺，倒願花時間去看其他書。針對這事，阿幽批評我太保守，說我應嘗試接納各種題材、各種文體。呵！我笑笑。我只想看我喜歡看的書。

有時我們會默默的走着，有時我們更讓各類話題串起。有次談到我們都愛的花，我說我愛把朋友送的花倒掛在牆上，他日可成乾燥花。其實我是不忍心面對花兒在我房間鮮艷的盛放，不日又枯萎的垂下。乾燥花既有意義也可久存，也是良策。這點阿幽又說我了，他說我應勇敢面對現實，花開花落是自然的事，不該逃避它。我又笑笑。呵！

現在阿幽已在千山萬水的國

度讀書。他送我的五枝玫瑰已變成乾燥花擺在我的案上。然後有時我會想起他告訴我的一些話…

…後來我也離開了。再也找不到那樣一條黃花之道讓我們散步、談天了！

我只有把這段愜意的時光藏在記憶的匣子裏，他日再細細品嚐。

## 歡樂 \*胡青

車子打從你的房子前走過，我坐在車子裏，見到你樓上的窗口透出暈黃的燈光，你還在看書嗎？這麼夜了。抑或在思念一個人？我這樣一想，禁不住莞爾一笑。

已經是深夜一時多了，你怎麼還沒睡？你媽媽沒跟你說：這麼夜了，怎麼還沒睡？我不同，這日我扮演夜歸人的角色。我心情不怎樣美麗，跑去朋友家大吃大喝，巴不得把自個兒灌醉才算數。吾從來沒假壞心情這名堂來放任，但這回卻巴不得可以醉生夢死。不管了。在這一刻，我的確認為生命應該偶爾拿來浪費掉。但我想我並沒喝醉，車子在你的房子經過，我居然認出你房子的顏色。

開車的人一直興趣高昂地與我說着話，我有一句沒一句的回答。累是累，可我的腦筋清醒得緊，大概是喝了許多中國茶的緣故。咱們喝烏龍茶，頂香的。其實我覺得這夜還不錯，好像說彌到這麼夜，還有個可以信任的朋友伴着回家，我也不是不樂。我對生活之要求極低，日出日落，只要盡歡便好。

然而這一夜，我想起了許多，包括某人長某人短的智慧和煩惱。於是我不得不想明早一大清早，我得戴上面具當城市人的煩惱。唉。

## 魚和流水

\*陳坦和

攬鏡自照。

男子用拇指輕抹了一下嵌好的剃刀刀片鋒緣，感覺有略微的肉痛如紙箔割裂。男子怔住；試圖自玻璃鏡的深度空間中，探看這些時日，氣色跟意欲的變遷。

也許我原是流水的化身，然而遺失了本性。女子輕柔地說。

男子有些豁達的會意。新栽的水草，正萋萋抽生，置放於新髹的Cengal板桌上。

男子遂緩緩將手中的剃刀附於鬚上，青蒼蒼的鬚鬚微長，參差錯落。他以一種習慣且熟稔的手勢，從頷角徐徐沿鬚刮上。復又重覆，復重覆，直到食指掠過不覺粗刺為止。

(我已找到了港。她說。)

翅膀上有粉的一隻蛾，跌落在桌緣合攏的宋詞書皮封套上，如新。

那是行不完的同舟。男子的眉，濃黑跋扈，竟有些緊蹙，像翻騰高漲的海水，倏忽間又弛退下來。

(我找到流水。男子說。)

而食指掠過鬚腮不覺粗刺。

流水是不回頭的。女子說。

男子感覺敷上雪花膏的雙頰微有涼意穿透膚隙。

柔意舒舒的感覺，譬如新刮鬚。男子有些瞭悟。

旋開剃刀，男子用布輕夾嵌着的刀片，一撫而過，乾脆俐落。

流水不記得甚麼魚曾游過它自己。女子微嘆；譬如眼前有魚，一隻、兩隻、三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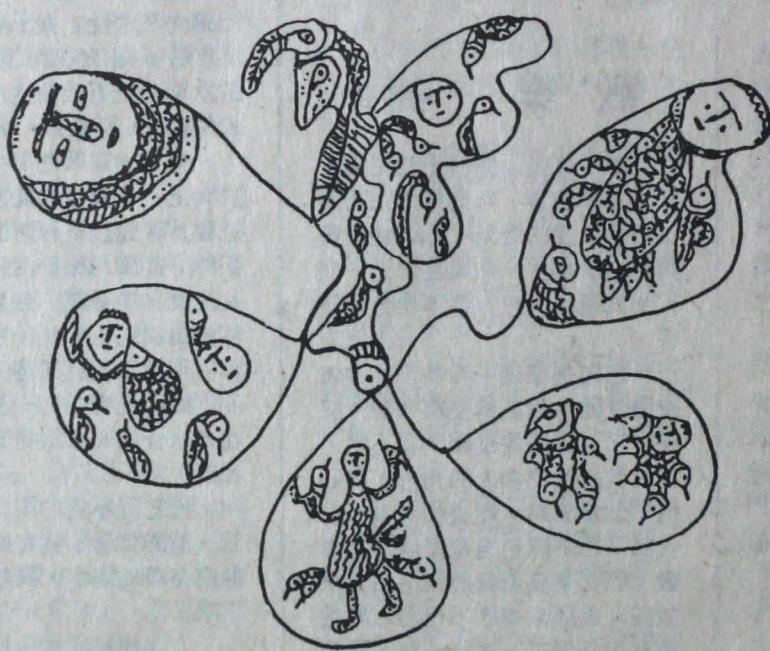
男子收好剃刀，擱放在桌上瓷盤中。顏色古舊的瓷盤中，有郵票，有信封，紊亂一如繁生的髮絲。

試圖自玻璃鏡的空間中，探看這些時日的氣色跟意欲，是如何昇騰？男子自問：而我僅止於魚乎？□

# 我的頭髮——給散髮生

\*方昂

圖：洪通素描



這頭散髮，我決定此生就此散下去了。  
散了三十五年，再散第二個三十五又何妨  
笑聲或罵聲，不過耳邊的風髮邊的雨

我的髮恒常沐浴在風裏雨裏

伸向八面，指向四方

一根根敏感的神經末梢

戟立着刺探愈來愈沉重的天空

詩人神經的天線，誰曾聽說，是匍伏的呢？

父母的膚髮，就必須保持原形  
中分，等於割裂髮的天性

朝左或右，都違背它的眞情

一朵出岫的雲，我的髮無狀且無形

黏黏膩膩的油膏扭曲不了它

厚厚重重的帽子壓制不住它

我不作中原結髮的大漢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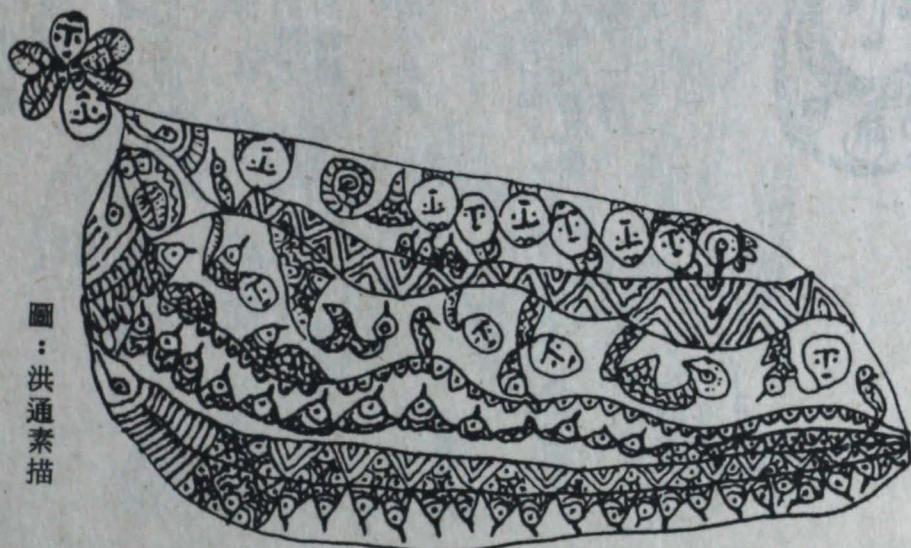
我是放逐自己的散髮邊疆人

夜晚，這泓散髮

流成記憶的長河……

# 今我來思

\*楊雪



圖：洪通素描

花雨紛墜

在最記憶的甬道  
十年像一段青苔

糾纏着曾經剝落的牆瓦

猶疑在白鵲飛走後遺落的日影  
若夢晶瑩如晨露的珠粒

若溪涓涓滴滴自最母親的源頭  
在分叉的路口

你終於握住昔日憔悴的自己

花雨紛墜

在最怔忡的年代

曾經燭燭於雪白的儒衫

朗朗的書聲

溫煦的眸光

爾今停駐在晨間

微皺的餐巾和閱報的遲疑

宿醉未醉，昨日的慵懶

尚在肢骸間

黑人暴動鎮壓着阿富汗

伊朗事件鎮壓着南非問題

菲律賓叛亂鎮壓着解決不了的公司方案

十年真是一段滄桑的青苔  
依然酣睡在夢中殘缺的牆瓦

## 在風中

逆風而行，才驚覺  
再發狠的衝前

亦免不了

漫天的髮絲

往後痛苦的散開

順風，追得上嗎

川流不息的推力

顛仆波動的軀體

亦免不了

前傾後仰的平衡着

一種方向

在風中，甚麼方向

也是枉然，還需要甚麼

目標呢？除了一步

千辛萬苦的只追求一步

匆匆，匆匆一步……



圖：洪通素描

## 心情一二——給舊人

①

倘若你不回首，我的錯過  
也只能是最冷最硬的冰，狠狠的  
凍住這剎那無聲的世界……

倘若你不追悔，我的記憶  
恐怕早已雲消煙滅，殘餘的只能

深藏在萬劫不復的深淵……

我是白日裏獨守的空心城  
你是深夜時突來的散花雨

是遲了，也許還早

星很美，月亮很圓

太久了，我的心情

你早已知道

想你的時候，忘了

忘記你的時候，想起

那叫日記的東西已跌入

皮箱的底層，讓火車載走

最初與最後的心情

至於其他，都屬於現在

除了青春與歲月，一切都可以

從頭來過

(一稿於八六年初，八七年重修)



陳全興詩三首



圖：洪通素描

## 夜雨來襲 —— 給若隱

那是一星空不尋常的寒  
午夜時分，紛紛來訪  
城，整座城不設防的地轉天旋  
震慄搖撼，彷若額頭上隱隱  
預兆，那怯怯燈暈  
最前線的守衛  
都陸續地閉眼，垂眉  
似乎一些些難掩的恐懼  
都被隱藏起來了  
襲擊  
那游移的思緒，千種波浪澎湃  
一扇扇，此起彼落呵  
倉促地奏完一小闋，只是一小闋  
利那停頓的  
悲愴

那是一星空不尋常的寒  
我必須撐起下巴思考  
必須用愛省識夜雨，用真誠試驗  
來意，用熱情擁抱寒冷  
必須像每一條街寒慄着  
未知，並辨認一場前所未有的  
(八六年初稿，八七年未重修)

那是一星空不尋常的寒

午夜時分，紛紛來訪

城，整座城不設防的地轉天旋  
震慄搖撼，彷若額頭上隱隱  
預兆，那怯怯燈暈  
最前線的守衛  
都陸續地閉眼，垂眉  
似乎一些些難掩的恐懼  
都被隱藏起來了

## 鄭采變詩二首

### 故事

你斜躺在異城的綠蔭下  
決定合上讀了一半的書頁  
任和風穿梭眉間與髮際  
不理眼前有人想替你畫像  
時而凝眸淺笑時而輕嘆  
思緒散步在家鄉堤岸上  
漁港的船兒正出航  
年輕的水手要流浪……  
風過處你摔摔頭理理髮  
左邊的蝴蝶結落了單  
在草地上與你的眉兒  
一起舒展



圖：洪通素描

### 大眾情人

昨夜夢裏我有個羞人的秘密  
錯把紅車子當紅轎  
今晨當第一記鈴聲響自巷尾  
我以小跑步迎出  
氣你把每一份思念給了別人  
惟獨忘了與我的諾言  
一口等待的紅唇終失色  
晨陽中吞下委曲的淚珠

# 喬梓詩四首

## 辯論前夕

給流亡的麻雀一首歌吧，  
聒噪以外還有更重要的軼事待完成。

乘夜還年輕，  
詩人在此刻決定存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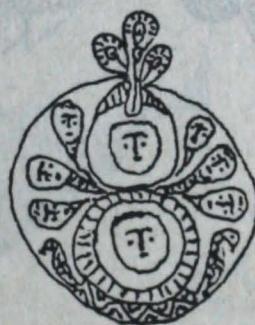
繼續弘揚愛情，  
還是讓愛情俘虜？

議論之前，  
在一個不甚安寧的夜，  
有一首軍歌在胸中燃著。



圖：洪通素描

圖：洪通素描



## 樹

吹不藍的樹  
怎捨得  
把綠還給荒蕪

沒有什麼 比  
飲露餐星  
更 落寞了。

## 漁人

漁人把生命  
典當給海  
把漁火，留給岸上的  
初民

却只給自己

一張網

網盡一生的煙

雲 起 落。



圖：洪通素描

沒有闊別的酒和月  
就把星和淚掛起。  
那久懸在星空的希望  
朦朧了燈海的夜。  
在一座無崖的山丘。  
我們種過無花的樹。  
沒有闊別的酒和月  
就把歌當酒，把菊當杯吧！  
像星一樣  
我們在天涯的序曲。  
像星一樣  
我們別離。

## 在星夜闊別 一致扇扇

沒有闊別的酒和月  
就把星和淚掛起。  
那久懸在星空的希望  
朦朧了燈海的夜。  
在一座無崖的山丘。  
我們種過無花的樹。  
沒有闊別的酒和月  
就把歌當酒，把菊當杯吧！

雲 起 落。

一張網

網盡一生的煙

雲 起 落。

像星一樣  
我們在天涯的序曲。  
像星一樣  
我們別離。

## 無心

佛堂裏打了一個呵欠  
如來匆匆地踱了過來

出其不意，伸手扯開我的嘴巴

哈哈地對衆生說

是不是，是不是

我都說過了

裏面什麼都沒有



圖：洪通素描

## 我的朋友阿吃

先先生先生先生  
口口吃的我我我不是  
想想把你我我之間的弧弧線  
給吃吃吃成鋸齒齒式的  
的的銳利利利邊緣

那那那只是排人際際間的階梯  
讓你你你我在攀爬爬的時候時候  
想到太太太圓滑滑完美的話話話語  
往往往是些些些些些些經過修修飾

美美美麗的欺欺欺騙

先先生先生先生

你你你聽懂我我我的話嗎

喂，喂喂喂喂喂  
喂喂喂喂喂，喂

## 十二月

隱蔽的角落  
陽光伸手不及  
你說，照理  
應該長滿蘚苔

那，你就錯了

我正渴盼一抹青綠  
來慰潤這寒燥的心

# 說了不再寫詩、又寫詩

\*林金城

1981.11.20

## 聖誕前夕

到時，偽裝的聖誕老頭  
從高高的工業煙囪滑降下來  
我們並沒有準備一襪子的希望

只聽見煤球與煤球

尖聲地吶喊

裁員的行動又在秘密進行  
把失業曲線按在豎琴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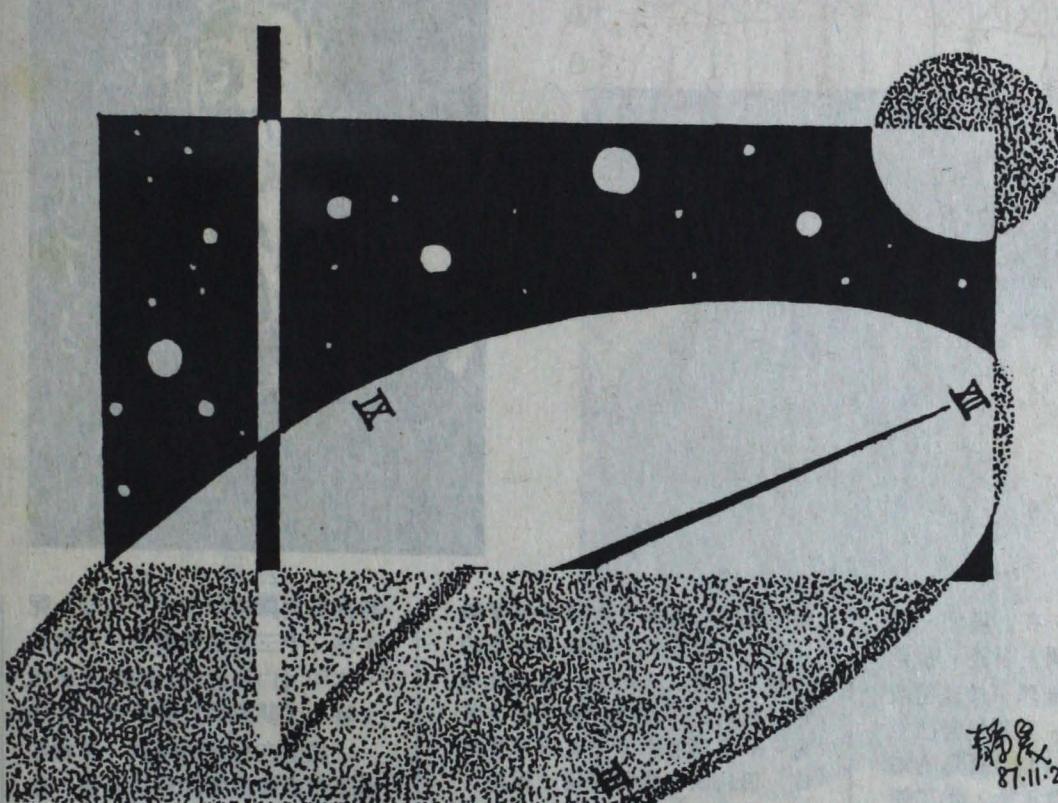
再也彈撚不出

一支白色聖誕

是的，這裏所謂四季如春  
十二月不曾降雪，於是  
那漸漸腐爛的紅蘿蔔  
就勉強說是  
雪人留下的鼻子

## 諾言的尾巴

他們經常修改諾言，於是  
所謂諾言就露出尾巴  
那些自認聰明的人  
便爭着去分辨  
是狐狸還是松鼠  
是松鼠還是狐狸  
做小孩的我們都笑了  
大聲地笑個不停  
且流下蔑視的眼淚



## 筆記小說

# 書寫的人與無盡的書寫

\*張錦忠

—Another Narrative Homage to Jorge Luis Borges



一九八〇年，在吉隆坡，書寫的人想像自己閉上眼後，看見了一個更真實的世界，於是這般寫道：「一閉眼，我看見自己坐在黑暗的岩石上，十三藍鳥的幻影飛出……。」數年後，為了使「小說」更完整，補了個結尾，以為這樣可以把敘事從幻設帶回現實。添那個蛇足時，人已在另一個城市生活，開始思索更多文字與真實的辯證式。越數年，又回到原先居住的城市。一個午後，晴空亮麗，彷彿千隻白鳥萬隻白鳥紛紛飛落在國家圖書館，穿梭在書架之間，追尋往日時光的塵影，眼光落處，赫然是波赫士的《夢虎集》，編號⑩861。

底有幾隻。鳥究竟有沒有確實數目呢？這就涉及上帝存不存在的问题了。有上帝的話，數目就確實，因為上帝知道我看見多少隻鳥。如果沒有上帝，就沒確實數目，因為沒有誰數得清。因此，我剛才看見的鳥，或少於十而多於一，可是未嘗看見九、八、七、六、五、四、三、或二隻鳥；只見十與一之間的一個數字，卻不見九、八、七、六、五云云。那數字，是個整數，無從知解；故上帝存在。

「一閉眼，我看見一羣鳥……」時間的掌面抹過，沾滿塵埃的明鏡，映顯的，竟是另一片言葉：「一閉眼，我看見自己坐在黑暗的岩石上，十三藍鳥的幻影飛出……。」是歲屬虎，「虎與文學」，跟「鳥與文學」一樣，是有趣的應景專題（文學多麼像集郵啊）。遂借了《夢虎集》，在一個雨後的下午，把波赫士的虎

詩從英文譯成中文。「鳥辯」呢？寫「十三藍鳥與秦沫」（收在一本叫《白鳥之幻》的集子裏頭）時，《夢虎集》壓根兒不存在。

甚至在更早的時候，多番在國家圖書館書架間穿梭留連，也不曾在某個角落看到那卷充滿日出日落色彩的書。但是，他的書寫，終究是虛妄之舉，終究只是一種重複行為；他的正文，不外是一場默劇，演出時沒想到竟是在提前搬演千哩外的意象幻影。「文字，到底無法實現真實，二十年前，波赫士已寫下他的『鳥辯』了。」書寫的人如是說。

又二年，回來以前離開的地方，在一個乍聞遠雷的深夜，從抽屜找出《鳥辯》譯稿，為了使這段文字因緣有蹟可考，乃如是補述一番。「寫 (writing) 與讀 (reading) 與文 (the text) 的關係，似乎可以這樣永遠糾纏下去。」書寫的人復如是補充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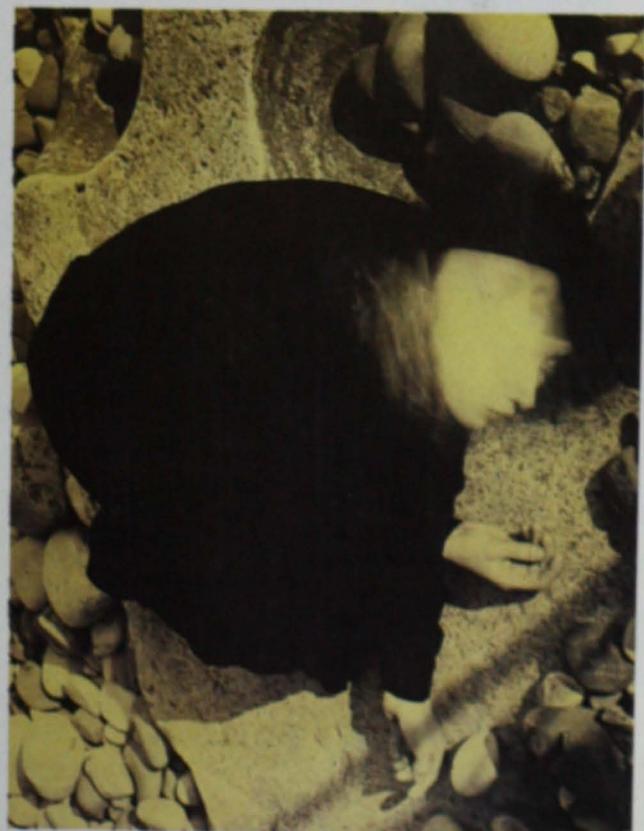
### Argumentum Ornithologicum

一閉眼，我看見一羣鳥。瞬息間，幻影消失無踪；不知道到

\*蘇旗華

# 舌頭的鮮花

My Favourite Flower



象

總之，象和遠去的象蹤是一去不返  
的回憶，是屬於傷懷的……

齊豫

所有象羣都在教室內移動  
那人黑瓶裏，以裸體  
緊緊抱着手和腳互相挾擰的洋娃娃

撐傘的人隔着雨：

「我只能點着蠟燭去尋找耳朵；  
因為我的心已經掉了，掉在  
掌上」

聽見一羣黑鵠在死水上灑潑。」

一把油紙傘張開手臂

撐傘的人隔着雨

離樹很遠

一把口渴的杓子

盛起

水櫃裏：

濕淋淋

醒着的黑髮，流淚的

（落日溫暖）變成一片

和 蒲葦

一匹裸亮的舌頭

銅

國王



## 裸的王樣

就是這樣的心

屬於走私者含着黃金  
黎明，像藍寶石一樣單純

狼的綠熒熒的眼  
在月芽尖利的兇器上  
落下

一滴金色的蜂蜜

讓穿兔皮衣的快樂，從懷裏  
跳出來

(充滿着夢的速度)

## JEALOUS CANDLE

忽明忽暗的走廊  
一顆頭顱被釘在牆壁上  
吐出舌頭的鮮花

嗜癮  
偏食

一朵玫瑰冒出蟾蜍的甜蜜顫音  
他在蛀牙的樓梯上  
剩下男根 枯萎